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天马精化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四月八日

目 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	3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第四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9
第五节、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2
第六节、公司治理结构	21
第七节、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4
第八节、董事会报告	36
第九节、监事会报告	65
第十节、重要事项	68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72
第十二节、备查文件目录	12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

三、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审议了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四、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公司董事长徐仁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九德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熊四华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中文名称：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uzhou Tianma Specialty Chemicals Co., Ltd.

中文证券简称：天马精化

英文证券简称：TM Specialty Chem

二、法定代表人：徐仁华

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炜	-
联系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青路 122 号	-
电话	0512-66571019	-
传真	0512-66571020	-
电子信箱	stock@tianmachem.com	-

四、注册地址：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

邮政编码：215101

办公地址：苏州高新区浒青路 122 号

邮政编码：215151

互联网网址：<http://www.tianmachem.com>

电子信箱：stock@tianmachem.com

五、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苏州高新区浒青路 122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六、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天马精化

股票代码：002453

七、其它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9 年 1 月 13 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1年3月2日

公司注册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0000046770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320500713231212

公司组织机构代码：71323121-2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03号宋都奥体名座C座16

楼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年
营业总收入(元)	678,386,526.36	431,527,725.41	57.21%	431,876,551.37
利润总额(元)	68,419,033.97	57,526,950.87	18.93%	40,246,12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381,817.91	46,243,660.12	24.09%	33,506,90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461,070.85	43,321,140.71	7.25%	31,564,97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490,458.47	73,673,901.84	-122.38%	14,241,503.84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08年末
总资产(元)	930,680,457.57	559,319,390.85	66.40%	462,737,64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98,473,555.05	226,431,297.81	208.47%	168,770,416.89
股本(股)	120,000,000.00	90,000,000.00	33.33%	90,0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1	9.80%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1	9.80%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49	-8.16%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6%	24.10%	-7.24%	22.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5%	22.99%	-9.34%	20.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82	-117.07%	0.16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82	2.52	130.95%	1.88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	----	-----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57,381,817.91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0,920,747.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46,461,070.8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226,431,297.8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407,528,369.07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5
回购或现金分红的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
报告期月份数	9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10=4+1\div(2)+5\times6\div9-7\times8\div9$	340,400,953.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	16.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	13.65%

2、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57,381,817.91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0,920,747.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46,461,070.85
年初股份总数	4	90,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30,0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5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2=4+5+6\times7\div11-8\times9\div11-10$	102,500,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3	—
基本每股收益（I）	$14=1\div12$	0.56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div12$	0.45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	16	—

素		
所得税率	17	15%
转换费用	18	—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
稀释每股收益（I）	$20 = [1 + (16 - 18) \times (100\% - 17)] \div (13 + 19)$	0.56
稀释每股收益（II）	$21 = [3 + (16 - 18) \times (100\% - 17)] \div (12 + 19)$	0.45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40,069.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63,967.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206.97	
所得税影响额	-1,943,250.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831.73	
合计	10,920,747.06	-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90,000,000.00	30,000,000.00	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49,573,313.06	384,660,439.33	0	434,233,752.39
盈余公积	8,032,470.38	4,913,725.71	0	12,946,196.09
未分配利润	78,825,514.37	57,381,817.91	4,913,725.71	131,293,606.5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	226,431,297.81	476,955,982.95	4,913,725.71	698,473,555.05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000,000	100.00						90,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0,000,000	100.00						90,000,000	75.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2,787,590	80.88						72,787,590	60.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212,410	19.12						17,212,410	14.3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0,000,000	100.00	30,000,000				30,000,000	120,000,000	100.00

--	--	--	--	--	--	--	--	--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0	0	58,387,590	58,387,590	首发承诺	2013年7月20日
苏州国发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0	0	10,145,700	10,145,7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顾志强	0	0	2,500,000	2,5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任海峰	0	0	2,459,700	2,459,7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0	2,454,300	2,454,3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孔小明	0	0	2,000,000	2,0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苏州工业园区海富投资有限公司	0	0	1,800,000	1,8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曹倡娥	0	0	1,800,000	1,8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马惠红	0	0	1,447,200	1,447,2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吴九德	0	0	1,350,000	1,35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蒋继新	0	0	1,299,600	1,299,6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吴菊兰	0	0	900,000	9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盛华宏	0	0	900,000	9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尤曙杰	0	0	780,030	780,03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郁其伟	0	0	360,000	36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谢建新	0	0	360,000	36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陆炜	0	0	360,000	36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初虹	0	0	360,000	36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朱菊男	0	0	111,960	111,96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朱根男	0	0	111,960	111,96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徐文龙	0	0	111,960	111,960	首发承诺	2011年7月20日
合计	—	—	90,000,000	90,000,000	—	—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828号文核准，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96元/股，其中网下配售600万股。

2、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233号）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天马精化”，股票代码“002453”，其中首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2,400万股于2010年7月20

日起上市交易，网下配售的 600 万股股票自 2010 年 7 月 20 日起锁定三个月，并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起上市流通。

3、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 3,000 万股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9,000 万股增加至 12,000 万股。

4、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截止本报告期末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单位：股）

股东总数		6,819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66	58,387,590	58,387,590	0
苏州国发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5	10,145,700	10,145,700	0
顾志强	境内自然人	2.08	2,500,000	2,500,000	0
中国银行一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2,499,868	0	0
任海峰	境内自然人	2.05	2,459,700	2,459,700	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2,454,300	2,454,300	0
孔小明	境内自然人	1.67	2,000,000	2,000,000	0
曹倡娥	境内自然人	1.50	1,800,000	1,800,000	0
苏州工业园区海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800,000	1,800,000	0
马惠红	境内自然人	1.21	1,447,200	1,447,2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银行一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2,499,8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一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3,74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7,082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一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057,63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一大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7,12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一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9,931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749,31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6,87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97,79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664,40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苏州国发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6.67% 的股份。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				

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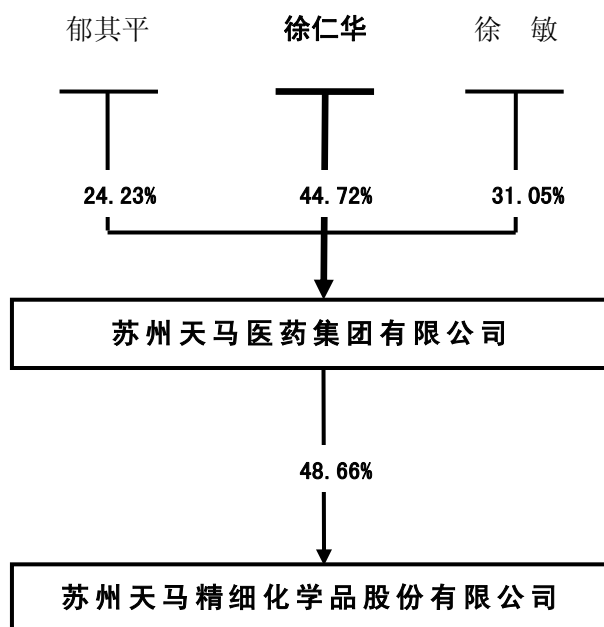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为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集团”），截至本报告期末，天马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58,387,590 股，占公司全部股权比例为 48.66%。基本情况如下：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3 月 3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由徐仁华、徐敏、郁其平出资组建，分别持有天马集团 4,472 万元、3,105 万元、2,423 万元股权，占天马集团注册资本 100% 股权。注册地为：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杨路 81 号。经营范围为：对医药、化工、房地产、酒店旅游、轻工行业的投资及管理；代理采购及销售：非危险化工产品。注册号为：320512000040348。

3、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为徐仁华先生。徐仁华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天马集团 44.72% 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 21.76%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简历详见“第五节、一、2、（1）、董事”。

4、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图：



5、其它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它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现任及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徐仁华	董事长	男	53	2007年12月16日	2014年02月16日	0	0		33.80	否
徐敏	董事	男	42	2007年12月16日	2014年02月16日	0	0		0.00	是
郁其平	董事	男	52	2007年12月16日	2014年02月16日	0	0		56.06	否
任海峰	董事 总经理	男	36	2007年12月16日	2014年02月16日	2,459,700	2,459,700		45.61	否
吴九德	董事 财务总监	男	48	2007年12月16日	2014年02月16日	1,350,000	1,350,000		58.52	否
伊恩江	董事	男	40	2007年12月16日	2014年02月16日	0	0		0.00	是
周虹*	独立董事	女	45	2009年04月15日	2011年02月16日	0	0		3.00	否
夏华林*	独立董事	男	65	2007年12月16日	2011年02月16日	0	0		3.00	否
施云根*	独立董事	男	48	2007年12月16日	2011年02月16日	0	0		3.00	否
石福明*	监事	男	61	2007年12月16日	2011年02月16日	0	0		0.00	是
金百鸣	监事	男	49	2007年12月16日	2014年02月16日	0	0		9.94	否
张兰	监事	女	34	2007年12月16日	2014年02月16日	0	0		15.65	否
陆炜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35	2007年12月16日	2014年02月16日	360,000	360,000		13.28	否
谢宏	副总经理	男	43	2007年12月	2014年02月	0	0		19.74	否

				16日	16日					
贾丽娜*	独立董事	女	44	2011年02月 16日	2014年02月 16日	0	0		0.00	否
张永年*	独立董事	男	57	2011年02月 16日	2014年02月 16日	0	0		0.00	否
余荣发*	独立董事	男	59	2011年02月 16日	2014年02月 16日	0	0		0.00	否
姜宗浒*	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11年02月 16日	2014年02月 16日	0	0		0.00	否
合计	-	-	-	-	-	4,169,700	4,169,700	-	261.60	-

*注：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夏华林、施云根、周虹，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石福明因任期届满，于2011年2月16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监事职务；第二届董事会聘任贾丽娜、张永年、余荣发为公司独立董事，第二届监事会聘任姜宗浒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于2011年2月16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到任，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监事职务。

2、现任及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

(1) 董事

徐仁华，男，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6年起历任苏州吴县木渎东风小学教师，吴县助剂厂生产科长、经营部经理，吴县市天马化工原料厂厂长，吴县市天马化工原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县天马”）、苏州天马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天马”）、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医药”，本公司前身曾用名，与下面的本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现在的公司名称相同）及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集团”）等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现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目前兼任苏州市政协委员、苏州市工商联联合会副会长。

任海峰，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起历任江阴市进出口公司出口部经理，无锡联合恒洲有限公司出口部经理；2000年起历任吴县天马销售部经理，苏州天马、天马医药分管销售副总经理，苏州天马医药集团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医化”）总经理等。现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徐敏，男，1969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起先后供职于苏州意华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吴县助剂厂，吴县天马、苏州天马、天马医药等，

历任吴县天马、苏州天马、天马医药副总经理等。现担任本公司董事。

郁其平，男，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9 年起先后供职于苏州市西山煤矿，吴县钢铁厂，吴县天马、苏州天马、天马医药等，历任吴县天马、苏州天马、天马医药副总经理、总经理等。现担任本公司董事。

吴九德，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0 年起历任广东亚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路劲基建（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维德木业（苏州）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天马医化财务总监。现担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伊恩江，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 年起历任深创投上海管理公司投资经理，苏州国发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现担任本公司董事。

贾丽娜，女，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2 年至 1994 年任职于金陵科技大学老师。1994 年至今担任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现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永年，男，1954 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2 年起先后历任苏州吴县东山镇王家经大队农具员，苏州吴县化工厂财务科长，苏州吴县审计局科长（期间担任主持苏州市吴县审计师事务所所长）。现担任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分所副所长。现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余荣发，男，1952 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69 年起先后供职于江苏省农垦局，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庭书记员、审判员、副庭长并主持工作，苏州商品交易所研发部、信息部主任、副总裁，苏州未来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苏州仲裁委员会委员，江苏省律师协会商事委员会副主任。现担任苏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江苏大名大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苏州律师协会理事。现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夏华林，男，194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71 年起先后供职于杭州化工实验厂，杭州化工研究所。现担任中国造纸化学品工业协会专职副理事长，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于 2011 年 2 月 16 日离任。

施云根，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87 年起历任吴县胥口粮食管理所财务科长，吴县粮食局审计专员。现担任苏州市吴城税务师事务所业务部主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于 2011 年 2 月 16 日离任。

周虹，女，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律师。1989 年起先后供职于杭州余杭律师事务所，浙江众舟律师事务所。现担任浙江众舟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杭州市律师协会理事，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于 2011 年 2 月 16 日离任。

(2) 监事

姜宗浒，男，195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68 年起先后历任海军东海舰队 528 军舰观通长，苏州市人民检察院法纪处处长，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苏州市吴中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2010 年退休。现担任吴中区法律研究会副会长。现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兰，女，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起先后供职于苏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吴县天马等。现担任本公司外贸部副部长，曾担任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担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金百鸣，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 年起历任苏州第四制药厂技术科工艺员、研究所课题组长，昕晖医药化工（苏州）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苏州天马医药集团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制药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现担任本公司安保部经理。现担任本公司监事。

石福明，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 年起历任江苏省地质矿产局办事员，苏州市轻工进出口公司财务部科员、副经理、经理，苏州锦祥纺织染整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苏州工业园区新海宜电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现担任苏州工业园区海富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等，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已于 2011 年 2 月 16 日离任。

(3) 高级管理人员

任海峰，现担任本公司总经理，详见“第五节、一、2、(1)、董事”。

吴九德，现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详见“第五节、一、2、(1)、董事”。

谢宏，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年起历任江苏永联集团公司环保分厂设备员，江苏永联集团公司农药二厂副厂长，响水中意农化有限公司（筹）副总经理，江苏漂化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马医化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现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陆炜，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1998年起曾历任苏州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职内审员、会计，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主办会计，2005年起任天马医化财务部经理。现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现任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任职或兼职股东单位	职位
徐仁华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徐敏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郁其平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任海峰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吴九德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4、现任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股东单位以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	现兼职情况
徐仁华	苏州思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苏州涵园国际商务会展中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黄山桃源人家旅游度假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黄山市黟县思凯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徐敏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苏州中科天马肽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苏州思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郁其平	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苏州思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任海峰	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吴九德	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伊恩江	苏州国发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夏华林	中国造纸化学品工业协会	副理事长
	全国造纸化学品工程技术中心	副主任
	杭州市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顾问
施云根	苏州市吴城税务师事务所	业务部主任
周虹	浙江众舟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杭州市律师协会	理事
石福明	苏州工业园区海富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部经理
贾丽娜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主任会计师
张永年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分所	副所长
余荣发	苏州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江苏大名大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苏州律师协会	理事
姜宗许	吴中区法律研究会	副会长

5、现任及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1）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报酬和支付方法由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和支付方法由总经理提议并报董事会确定。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其各自职务对应的现行薪酬标准执行，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根据年度经营业绩和个人业绩，按照考核评定程序确定年度奖金并

予发放。

(2) 独立董事 2010 年度津贴执行 2009 年度标准，为每年人民币 3 万元（含税）；独立董事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3)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报酬的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徐仁华	董事长	男	33.80	否
徐敏	董事	男	0.00	是
郁其平	董事	男	56.06	否
任海峰	董事、总经理	男	45.61	否
吴九德	董事、财务总监	男	58.52	否
伊恩江	董事	男	0.00	是
周虹	独立董事	女	3.00	否
夏华林	独立董事	男	3.00	否
施云根	独立董事	男	3.00	否
石福明	监事	男	0.00	是
金佰鸣	监事	男	9.94	否
张兰	监事	女	15.65	否
陆炜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13.28	否
谢宏	副总经理	男	19.74	否
贾丽娜	独立董事	女	0.00	否
张永年	独立董事	男	0.00	否
余荣发	独立董事	男	0.00	否
姜宗浒	监事会主席	男	0.00	否
合计	-	-	261.60	-

(4)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制定、实行股权激励计划。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监事张兰因任期届满，2010 年 12 月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继续担任新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其他监事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二、员工情况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员工人数逐年增加。2007 年底员工总数为 622 人，

2008 年底员工总数为 671 人，2009 年底员工总数为 739 人，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836 人（以上各年统计均含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员工）。目前员工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专业结构

项目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
生产人员	494	59.09
管理人员	138	16.51
专业技术人员	144	17.22
财务人员	19	2.27
销售人员	41	4.90
合计	836	100.00

2、受教育程度

项目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
本科及以上学历	162	19.38
大专学历	93	11.12
大专以下学历	581	69.50
合计	836	100.00

3、年龄分布

项目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
51 岁以上	62	7.42
41~50 岁	247	29.55
31~40 岁	263	31.46
30 岁以下	264	31.57
合计	836	100.00

4、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并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的年度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修订《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议。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各职能部门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关联董事审议关

联事项时主动回避表决。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能积极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认真勤勉的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积极参加业务培训，谨慎行使董事权利，作出科学决策。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运作。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规范，日常运作规范。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募集资金使用、对全资子公司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等议案；修订和制定了《重大经营决策程序规则》、《机构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执行了修订公司章程等股东大会授权事项，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了正确决策。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组织会议，依法行使职权，公司监事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切实履行了监事会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检查了公司财务状况、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及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5、关于信息披露与沟通

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

系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其中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标准；信息披露的报告、流转、审核、披露流程；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信息披露的保密与处罚措施；投资者关系工作对象、沟通内容、方式等。

董事会秘书与证券助理专职负责公司信息披露，负责接待股东及相关人员来访和咨询。公司依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公平的享有知情权。同时建立了畅顺的董事、监事沟通渠道，投资者回访机制，以便听取建议并满足股东信息要求。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为刊登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包括员工、债权人和客户在内的所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7、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根据自身经营需要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等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内部审计部门，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配置了3名专职审计人员。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不受其他部门或个人的干涉。

报告期内，审计部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董事会的要求，完成如下主要工作：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经营内控、财务状况等常规性审计、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内部审计、检查监督，使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贯彻执行，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起到了风险防范和监督作用。同时积极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做好年度审计工作，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8、公司存在的治理非规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

规范情况。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董事职责，按时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加各类培训学习，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行使董事长职权，遵守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积极推动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制定和完善，履行并督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董事长充分保证了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及时将董事会工作运作情况通报其他董事，督促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积极向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宣传新的法律、法规，提高其依法履职意识。

3、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权，积极关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同时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投资决策提出意见及建议，并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董事会和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维护了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报告期内，对应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意见。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4、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各位董事出席情况如下所示：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徐仁华	董事长	5	4	1		0	否
徐敏	董事	5	4	1		0	否
郁其平	董事	5	4	1		0	否
任海峰	董事、总经理	5	4	1		0	否

吴九德	董事、财务总监	5	4	1		0	否
伊恩江	董事	5	3	2		0	否
夏华林	独立董事	5	2	2	1	0	否
施云根	独立董事	5	4	1		0	否
周虹	独立董事	5	3	2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五分开”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目前，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业务独立

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独立从事各类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拥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品质管理、销售及售后服务业务系统，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

2、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天马医化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各项资产权利由公司依法承继，未进行任何剥离，并办理了相应的产权主体变更手续；公司成立后保持了完整的生产经营性资产，具备资产的独立性和完整性。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均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

3、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任职和兼职的情形；公司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严格分离，公司所有员工均在股份公司领薪；公司制订了完备的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劳动用工制度，与所有员工已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已在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木渎支行（现更名为苏州银行木渎支行）开设了单独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帐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税务登记证号为吴中国税登字 320500713231212 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拥有一套以会计核算为主的独立核算体系，制定了相关财务核算等规章制度，在经营活动中，独立支配资金与资产，不存在股东干预股份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5、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适应其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且独立于股东。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并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选聘了独立董事；公司设立了采购、生产、销售、财务等 14 个部门及分支机构；公司办公场所与股东及关联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经营目标制定了公司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并随着公司经营发展不断完善。目前公司已建立起一套相对完整且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基本有效地执行。

（1）法人治理结构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制度，同时，公司制定并完善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进一步规范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流程，并在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中

得以遵照执行。公司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授权明晰、操作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利益。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公司“三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职责，进行决策。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问题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必要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独立运作，负责对公司经营、财务及高管人员的履职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时召开“三会”会议，“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内容及会议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三会”文件完备并已归档保存，“三会”决议均得到了良好的执行。

（2）财务会计系统内部控制

在机构设置方面，公司设立了财务部，在总经理直接领导下，全面地处理公司会计、财务管理业务；在人员配备方面，财务部设有总账、出纳、成本核算、税务统计、财务管理等岗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统一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制度》，通过公司《货币资金的核算与管理》、《存货的核算与管理》、《营业收入的核算与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对销售、财务管理各环节产生的凭证和记录进行有效控制，会计电算化的应用及其相关制度的制定和有效执行，确保会计凭证与记录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部严格按照制订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工作程序，对公司的财务活动实施管理和控制，保证了公司财务活动按章有序地进行。

（3）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资金按照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拨付使用，保证了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审计部密切关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并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监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定期就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公司主动配合保荐人的督导工作，向保荐人通报募集资金的使

用情况。

报告期内，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这两次运用部分募集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4）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合法、安全，效益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降低对外投资风险、提高对外投资收益、保证资产的有效监管、安全运营和保值增值的目标。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对外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合理建议，负责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的可行性、投资风险、投资回报等事宜进行专门研究和评估，监督重大投资项目的执行进展，如发现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外投资的项目。

（5）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制度》，对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审议程序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行为，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6）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并修订了《关联交易制度》，对关联方与关联交易进行了明确定义，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进行了进一步的划分，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保证公司各项业务通过必要的关联交易顺利地展开，保障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2010年，与公司有关的关联交易有2次。

(1)公司向天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天吉生物出租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行政办公楼、工业厂房，年租赁费用为 4,922,611.64 元。

(2) 2010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发布公告向天马集团转让位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行政办公楼区域的房产及土地。双方同意以 2010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中资评报字(2010)第 148 号《资产出售项目评估报告书》，土地评估值为 6,279,134 元，房屋建筑物评估值为 13,503,301 元，合计评估值为 19,782,435 元，确定具体转让价格为 19,782,435 元。由于天马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拥有公司股权数量为 5,838.759 万股，占公司全部股权比例为 48.66%，因此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该转让事项能有效实现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提高公司资产经营的效率，增强公司盈利的能力，减少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本次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策略和定价依据充分、公允，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本次交易的非关联股东利益；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公司董事会对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义务，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权限，关联方股东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除以上之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7) 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有关规定的规定的基础上，制定并执行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其中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标准；信息披露的报告、流转、审核、披露流程；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信息披露的保密与处罚措施；投资者关系工作对象、沟通内容、方式等。

公司董事长为信息披露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主要责任人，负责管理信息披露事务；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办理上市公司信息对外公布等相关事宜，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为信息披露事务的日常管理部门，由董事会秘书直接领导。

报告期内，公司的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基本做到及时、准确、完整。

（8）业务控制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存在因违反工商、税务、环保、质量监督、海关等部门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无因风险控制问题而造成重大损失的情况。

（9）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重点在治理结构、经营管理、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监督审计、绩效考核与奖惩制度等几大方面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明确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权益和经营管理责任。子公司也在充分考虑自身业务特征的基础上，建立健全各自的管理制度，确保控股子公司规范、高效运作。公司对下设的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严格、充分、有效。

2、内部控制监督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经营行为、控制经营风险、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审计监督体系、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公司通过内部审计，监督内部控制制度运行情况，采取定期和不定期的方式依法检查被审计对象会计账目及其相关资产，预算执行和财务收支，评价重大经济活动的效益等行为，健全内部控制，严肃财经法纪，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有效地管理和使用，如实反映公司资产、负债和权益，以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提高经济效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同时，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承担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行使审计监督权，依法检查公司会计帐目及其相关资产，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

法性、有效性进行监督和评价,对公司的资金运作、资产利用情况及其他财务运作情况进行分析评价,保证公司资产的真实和完整。审计部负责对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收支及经济活动进行审计和监督,同时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合理性、有效性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

公司监事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也起到重要监督作用,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3、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目前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的各个环节,基本体现了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要求,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真实公允之财务数据的编报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并且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未来经营发展,内部控制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结合自身情况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补充,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提高公司科学决策能力和风险控制、防范能力,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施提供合理保证。

4、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评价意见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健全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完整、合理、有效。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法人治理活动均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规范运行,有效控制各种内外部风险。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5、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意见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基本有效的落实和执

行。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2010 年内部控制相关情况披露表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以及内审工作指引落实情况		
1. 公司是否在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 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 公司在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 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 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3)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是否专职, 由审计委员会提名, 董事会任免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 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否	本年度公司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内部控制报告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不适用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 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p>1. 公司审计部对公司本部、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机构的内控管理、财务状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等重大事项进行了进行检查和评估, 并出具相关报告; 针对发现的问题, 分析成因, 督促整改。对公司财务报告、业绩快报进行监督、审计; 对生产经营涉及的流程审批工作进行重点监督。</p> <p>2. 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评审, 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提供保证。</p> <p>3. 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做好年度审计工作。</p> <p>4. 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工作计划对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定期检查, 对公司资产进行核实。</p> <p>5. 内部审计部门已向审计委员会提交 2010 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 2011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p>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公司 2010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修订了《内部审计制度》。

五、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报董事会审批。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根据造纸化学品、医药中间体两大主营业务的市场情况及新形势,有效调整生产经营,优化产品结构,扩大生产规模,不断加强内部管理,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六、关于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的说明

-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非公开信息的情况。
- 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其他机构或个人提供非公开信息的情况。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包括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及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真实、合法、有效。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0年3月2日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 1、审议《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2007-2009年三年期财务报告》
- 6、审议《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0年8月24日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4、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5、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法律顾问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指派见证律师鲍金桥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对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8 月 25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在过去的一年里，天马精化紧密围绕将公司发展成为“一是中国产能规模最大、质量水平最高的造纸专用化学品 AKD 系列施胶剂的生产商；二是中国领先，与欧美医药市场接轨的专业高级药物中间体的开发商和制造商”这一目标，积极开拓市场，强化精细化管理，注重技术创新与人才培养，秉承“健康、和谐、创新、务实”的企业理念，在公司的精细化学品领域稳步提升经营业绩。同时，公司积极开拓产业上下游联动机制，降低原料采购成本以及提升产品附加值，为公司产业的规模化体系奠定了基础。

（1）随着 2009 年我们完成了工厂搬迁之后，公司的硬件装备得到了极大的提升，生产经营走上了规范化、现代化的道路，2010 年度是搬迁后的第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公司的生产在新工厂虽然还处于磨合、适应、论证的阶段，但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是顺利完成业绩增长的目标。天马精化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67,838.65 万元，较上年增长 57.21%，净利润 5,764.94 万元，较上年增长 22.68%，公司总资产达到 93,068.05 万元，较上年增长 66.40%。

（2）2010 年 7 月 20 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天马精化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了 4 亿多元的募集资金，为我们浒关二期 52,000 吨造纸化学品、450 吨医药中间体扩产建设项目的顺利推进，提供了充分的资金保障，我们有信心在今年上半年全面实现扩产项目的投产，为公司改善产能不足的现状。同时，我相信，公司开拓出了银行融资以外的第二条融资渠道，能为我们更好的拓展业务，提升公司生产规模，把公司打造成行业内规模领先、技术领先的龙头企业奠定扎实的基础。

2、公司的各项工作分析

（1）销售方面

公司紧紧抓住国家十二五“调结构、转方式”的产业调整政策机遇，大力开展以 AKD 系列为龙头的绿色环保型造纸化学品，同时公司不断加强新品研发，打破了国外在分子化学

方面的垄断优势，为企业持续发展提供动力；在医药中间体领域，公司积极开拓特别是高级医药中间体的市场销售工作，在产能有限的情况下，精选产品规模大，附加值高的产品进行生产，同时也不放弃具有市场前景广阔的暂时订单规模较小的产品，积极服务好现有世界知名化工和医药公司客户资源，建立互利共赢的长期合作关系。以上销售措施为做好报告期的销售业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为公司去年业绩稳步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2）生产方面

作为一家新近上市的公司，天马精化力求在精细化管理方面求精求细，结合公司具备的GMP、EHS生产管理体系，加强生产调度，合理安排原材料供应及采购成本管理，以产品质量为中心，深化员工培训，严格按照生产工艺流程，开展全面质量管理，保障生产经营活动的高效、有序。

（3）安全环保方面

2010年度，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和环境污染事故。这与公司一贯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生产方针分不开。作为一家精细化学品企业，公司狠抓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责任到人、奖罚分明，明确部门“一把手”为第一责任人，同时也把安全责任落实到每一名基层员工。公司全年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排放标准，浒关新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顺利竣工并验收完毕，已投入正常生产运行。

（4）新产品研发方面

公司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通过控股子公司苏州中科天马肽工程中心有限公司的研发平台，依据市场需要，加大研发力度和投入，促进了新产品的研发及储备，并积极利用公司的人才实力，快速的把研发成果或者客户的要求进行工业化放大生产，从而满足市场需求，完善产品系列，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创造了有利条件。

（5）人力资源管理方面

公司根据国家规定，完善相关规章制度，加强制度化、流程化管理，优化管理流程，提高基础工作水平。通过加强员工考勤、员工档案及劳动纪律管理，多渠道招聘公司发展所需人才。改善劳动关系，健全用工管理制度，发挥绩效考核激励机制，加强员工沟通与交流，增强员工的荣誉感和凝聚力，在公司效益增长的基础上，员工收入有了一定的提高。

（二）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状况

1、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原料药（限分支机构）。一般经营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销售：葡辛胺系列、A 酯系列、芝麻酚（7 号酯）、KBQ、保护氨基酸系列、AKD 系列、阳离子分散松香胶；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生产：葡辛胺系列、A 酯系列、芝麻酚（7 号酯）、KBQ、保护氨基酸系列、AKD 系列、阳离子分散松香胶。”

2、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及其原因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78,386,526.36	431,527,725.41	57.21
营业利润	60,877,958.13	54,956,087.46	10.78
利润总额	68,419,033.97	57,526,950.87	1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81,817.91	46,243,660.12	24.0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6	0.51	9.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6%	24.10%	-7.24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30,680,457.57	559,319,390.85	6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98,473,555.05	226,431,297.81	208.47
股本	120,000,000.00	90,000,000.00	3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82	2.52	130.95

3、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678,386,526.36	431,527,725.4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640,737,119.65	412,781,112.06
其他业务收入	37,649,406.71	18,746,613.35
营业成本	549,665,191.89	330,917,323.3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24,164,893.51	317,791,371.08
其他业务成本	25,500,298.38	13,125,952.28

注：本公司 2010 年营业收入较 2009 年上升 246,858,800.95 元，上升比例为 57.2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227,956,007.59 元，占营业收入增加总额的 92.34%；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18,902,793.36 元，占营业收入增加总额的 7.66%。

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系：（1）本公司 2010 年原主要客户销售量大幅上升；（2）本公司通过积极的营销活动取得了新客户的订单。

其他业务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系：本公司 2010 年将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出售给母公司，取得转让收入 19,782,435.00 元。

本公司 2010 年主营业务销售利润率为 18.19%，较 2009 年下降 4.82%。主营业务销售利润率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1）2010 年主要原材料成本较 2009 年大幅上升，导致 2010 年销售成本上升；（2）由于市场竞争加剧，部分产品销售价格提升幅度低于成本上升幅度或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超过成本下降幅度；（3）AKD 原粉利润率低于主营业务平均毛利率，2010 年 AKD 原粉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 2009 年上升。

（2）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AKD 系列造纸化学品	395,074,044.91	327,651,901.95	245,653,947.69	203,344,343.82
其他造纸化学品	101,093,914.73	79,653,839.88	64,666,909.52	43,277,393.33
医药中间体	144,569,160.01	116,859,151.68	102,460,254.85	71,169,633.93
合计	640,737,119.65	524,164,893.51	412,781,112.06	317,791,371.08

（3）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391,835,196.80	317,800,083.99	253,016,503.48	196,815,218.34
境外	248,901,922.85	206,364,809.52	159,764,608.58	120,976,152.74
合计	640,737,119.65	524,164,893.51	412,781,112.06	317,791,371.08

（4）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0,522,222.22	4.50%
第二名	25,080,909.99	3.70%
第三名	21,779,330.87	3.21%
第四名	19,083,562.50	2.81%
第五名	17,375,801.23	2.56%
合计	113,841,826.81	16.78%

4、主要供应商、客户占比情况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46.31%	59.59%	-13.2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16.78%	22.53%	-5.75%

5、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40,069.59	注 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63,967.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206.97	注 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868,829.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3,250.8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0,925,578.8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831.7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0,920,747.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46,461,070.85	

注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中，包括：（1）营业外支出本公司及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72,424.71 元；

（2）本公司转让投资性房地产收益 5,012,494.30 元。

注 2：营业外支出中防洪保安基金等地方性基金支出属于经常性项目，未列入非经常性损益。

6、主要费用情况

费用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23,492,156.18	17,336,769.07	35.50%
管理费用	31,833,892.45	22,420,941.20	41.98%
财务费用	5,112,729.31	5,188,318.93	-1.46%
所得税费用	10,769,632.09	10,533,483.90	2.24%
合计	71,208,410.03	55,479,513.10	28.35%

2010 年销售费用较 2009 年上升 6,155,387.11 元，上升比例为 35.50%。销售费用上升的主要原因包括：（1）2010 年提高职工薪酬水平、新招聘业务员导致工资费用上升 1,180,864.61 元；（2）销售量增加导致运费、包装物摊销合计上升 3,963,043.33 元。

2010 年管理费用较 2009 年上升 9,412,951.25 元，上升比例为 41.98%。管理费用上升的主要原因包括：（1）2010 年提高职工薪酬水平导致职工薪酬支出增加 1,252,943.28 元；（2）本年度研发费用在管理费用中专项进行归集，以前年度直接计入成本，该项增加 2,914,622.52 元；（3）2010 年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为路演、推介及媒体信息披露等支出 4,744,901.11 元，上年度无该项目。

7、现金流状况分析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0,458.47	73,673,901.84	-12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694,336,937.75	499,665,950.78	38.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710,827,396.22	425,992,048.94	66.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22,434.77	-73,252,007.87	-40.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27,934,230.80	18,173,099.34	53.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71,256,665.57	91,425,107.21	-22.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42,429.47	-9,638,431.85	-2977.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602,743,300.00	111,300,000.00	441.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325,400,870.53	120,938,431.85	169.06%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329,722.24	-9,361,699.43	-240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 122.38%，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募集资金的陆续

投放，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应收帐款、存货等相应增加，致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 22.06%，主要原因系许关新厂主要房屋建筑等土建项目已在 2009 年度投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8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127.16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40,752.84 万元。

8、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9、会计制度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会计核算方法变更，亦无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报告期资产、负债及重大投资等事项进展情况

1、重要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仪器仪表等，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上述资产使用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好，未发生资产减值情况，也未涉及担保、诉讼、仲裁等情况。

2、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期末余额	占总资产比重	期末余额	占总资产比重	
货币资金	306,884,635.09	32.97%	109,003,033.03	19.49%	181.54%
应收票据	17,661,547.53	1.90%	10,173,152.87	1.82%	73.61%
应收账款	146,020,672.36	15.69%	75,661,422.04	13.53%	92.99%
预付款项	46,192,798.84	4.96%	35,374,870.43	6.32%	30.58%
其他应收款	20,570,772.53	2.21%	13,514,553.27	2.42%	52.21%
存货	88,474,030.48	9.51%	51,570,162.33	9.22%	71.56%
投资性房地产	25,108,802.89	2.70%	39,777,979.83	7.11%	-36.88%
固定资产	204,560,264.41	21.98%	152,705,639.62	27.30%	33.96%
在建工程	18,096,044.22	1.94%	24,034,236.51	4.30%	-24.71%
工程物资	927,566.50	0.10%	-	0.00%	
无形资产	44,653,258.77	4.80%	44,737,247.54	8.00%	-0.19%
开发支出	9,859,195.02	1.06%	1,897,553.91	0.34%	419.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0,868.93	0.18%	869,539.47	0.16%	92.16%
资产总计	930,680,457.57	100.00%	559,319,390.85	100.00%	66.40%

(1) 2010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09 年末增加 181.54%，货币资金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扣除本年度用于募投项目的资金后尚有较大结余。

(2) 应收票据年末余额同比增长 73.6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流动资金较为充裕，相应减少票据贴现量及背书量，期末未到期票据增加所致。

(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74,577,402.60 元，增加比例为 92.99%。年末应收帐款余额较年初增加的主要原因包括：①2010 年营业收入较 2009 年上升 36.39%，营业收入上升导致应收账款增加；②2010 年度本公司加强了与信用状况良好的主要客户合作，延长了这些客户的信用期。

(4) 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同比增长 30.58%，主要原因系原材料价格较去年同期上涨，为有效控制采购成本，部分原料采用了预付款，因此以预付方式支付给供应商的款项大幅增加所致。

(5)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同比增长 52.21%，主要原因系随着外销量的增加，应收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6) 年末存货余额较年初增加 36,903,868.15 元，增加比例为 71.56%。存货余额增加的原因包括：①2010 年公司产销规模较 2009 年大幅提高，增加了存货储备；②2010 年末主要原材料价格较年初大幅上升，导致存货金额上升。

(7)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减少的原因系将其中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转让给母公司天马集团。本年固定资产增加主要原因系在建工程完工所致。开发支出较上年增加 419.57%，主要原因系本年 AKD 连续化生产及九号酯生产技术投入所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同比增长 92.16%，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应收账款增加，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3、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证券投资、金融资产、委托理财等相关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4、主要子公司或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及是否列入合并报表	2010 年度净利润	对合并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	100%，是	7,710,356.45	13.37%

苏州中科天马肽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53%，是	569,327.71	0.52%
合计	-	8,279,684.16	13.89%

5、PE 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业务以往发生延续到报告期内的 PE 投资情况。

6、债务构成情况分析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期末余额	占总负债比重	期末余额	占总负债比重	
短期借款	60,035,800.00	26.62%	88,300,000.00	27.09%	-32.01%
应付票据	57,319,550.00	25.42%	58,517,641.47	17.95%	-2.05%
应付账款	97,834,576.33	43.38%	71,596,394.95	21.96%	36.65%
预收款项	4,084,830.25	1.81%	1,593,616.04	0.49%	156.32%
应付职工薪酬	210,133.11	0.09%	404,677.91	0.12%	-48.07%
应交税费	5,613,015.62	2.49%	4,039,167.09	1.24%	38.96%
应付股利	270,000.00	0.12%	-	0.00%	-
其他应付款	160,054.07	0.07%	525,236.41	0.16%	-69.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0.00%	1,030,000.00	0.32%	-100.00%
长期借款	-	0.00%	100,000,000.00	30.67%	-100.00%
负债合计	225,527,959.38	100.00%	326,006,733.87	100.00%	-30.82%

(1) 短期借款年末余额同比下降 32.01%，主要原因系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归还了到期银行借款。

(2)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6,238,181.38 元，增加比例为 36.64%。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公司 2010 年产销规模扩大，相应原材料采购规模扩大，导致年末应付账款增加。预收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36.64%。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市场份额增加所致。

(3)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同比下降 48.07%，主要原因系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由前期计提改为现在发生时直接列支所致。

(4) 应交税费年末余额同比增长 38.96%，主要原因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利润增长，从而造成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归还了到期银行借款。

7、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增减
流动比率	2.77	1.31	1.46

速动比率	2.38	1.08	1.3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70%	58.63%	-34.93%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本年比上年增加、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本年比上年下降，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归还了到期银行借款，减少了负债金额，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8、资产运营能力分析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增减
应收帐款周转率	5.77	5.30	0.47
存货周转率	7.85	7.80	0.05
流动资产周转率	1.39	1.51	-0.12

应收帐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比上年增加，表明公司资产管理能力加强。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状况分析

1、造纸化学品行业发展状况分析

造纸化学品工业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已经呈现出两个明显的特点：一是造纸的抄造系统经历了由酸性转为中性（或碱性），以采用反应型合成施胶剂为中心的的巨大变革；另外一个特点则是造纸化学品的消耗量占整个造纸工业总产量的比例越来越高，目前已达 2%-3%左右。

造纸工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密切相关，造纸工业的飞速发展带动了造纸化学品行业的巨大进步。根据我国造纸工业原材料结构特点、纸及纸板的产量及品种的增长于变化趋势，以及国家愈来愈严格的环保要求，未来造纸化学品量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增长：废纸用量的增长将导致制浆漂白化学品和脱墨化学品消费量的上升；纤维原料质量的下降将带来干、湿增强剂消费量的上升；消泡剂、杀菌剂的消费量也将随着一些新纸机的投入使用而增长；随着表面施胶技术的普及与发展，表面施胶剂的增长更为迅速；国家对环保的重视和执法力度的加大，将带来水处理化学品用量的大幅增加。

近几年，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对纸及纸板形成了巨大需求，给中国造纸工业的发展带来了新的发展空间。我国造纸工业持续高速增长及技术装备不断更新的形势，给我国造纸化学品行业带来了有利的发展：

首先，中国已经进入世界纸品产销大国行列。2009年中国纸及纸板产量达到8640万吨，较上年7980万吨增长8.27%，位居世界第一。消费量为8569万吨，较上年7935万吨增长7.99%

但人均纸及纸板年消费量为64千克（世界发达国家人均在200千克以上），仍处于较低水平。近年来，世界纸机投资额1/2在中国，在巨大的市场诱惑下，外资争相在中国投资、建设了一批大型造纸厂及相关造纸化学品厂，中国成为热点投资地区。

其次、高档产品尚不能满足需求。我国纸及纸板产品结构仍以中低档为主，一些国民经济需要的纸种仍在进口，而特种纸的生产更需要有好的化学品和相应应用技术。造纸行业的一个明显趋势是转型升级，即更多的纸产品升级为高档纸与特种纸。这必将对中性施胶剂等功能性造纸化学品和新型微粒助留、助虑系统等过程化学品的需求形成持续稳定的增长。

再次、中性施胶剂替代酸性施胶剂进程加快。面对能源、资源、环境三大课题，国家对环境保护的力度日益加大。自2009年5月1日起，我国制浆造纸企业执行新的污水排放标准，排放要求与原有标准相比大幅提高，并取消了对非木浆制浆造纸企业宽松的排放标准政策。这将增加造纸企业等中性施胶剂等造纸化学品的市场需求。同时，居民的健康环保意识也在逐渐提高，以及酸性施胶剂对纸厂昂贵的纸机损耗较快，而中性施胶剂可以明显减少对纸机的损耗，从而延长使用寿命等原因，中性施胶剂替代酸性施胶剂的进程将加速，从而为公司的产品带来巨大的发展机会。

此外，虽然国内各大造纸企业在中性施胶剂以及其他造纸化学品的应用上逐步提升了档次，市场需求量逐年增长，但是许多产品由于工艺技术等问题国内企业无法生产，市场基本被日本、欧美等外资厂商垄断，导致造纸化学品的市场价格偏高，下游纸厂的成本压力较大。因此，在宏观上我国造纸化学品有较大的发展潜力，挑战是国内企业的技术水平、产品种类的丰富性、资本规模、抗风险能力等问题，按照目前我国造纸化学品应用比重提升的发展态势，未来10年，造纸化学品预计年均增长率将达到8.8%，快于造纸工业的增速，国内具有较强技术研发实力以及生产规模的专业造纸化学品生产企业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将拥有更多的机会。造纸化学品行业：造纸行业发展迅猛，绿色环保的AKD系列施胶剂需求激增。

2、医药中间体行业发展状况分析

中国医药外包市场前景看好，定制生产专利期医药中间体业务更具优势。

近年来，很多跨国医药公司面临药品专利到期、后续产品匮乏的局面。而药物研发成本的不断增加，使他们越来越倾向于将药物生产和研发外包给具有成本优势的发展中国家，因而全球范围内逐渐形成了一个包括研发和生产在内的医药外包市场。

如全球最大的制药公司—美国辉瑞,在过去的3年里一直在通过重组调整它的全球布局。到2009年底,辉瑞已关闭或出售了它的93个全球工厂中的45个,而其外包业务则由3年前的10%上升到17%。到2010年,辉瑞的外包业务比重已增加至30%。辉瑞的外包业务轨迹是全球医药市场发展的一个缩影。在全球新药研发速度放缓、成本提高的压力下,医药产业链正在形成强劲的外包冲动。资料显示,目前全球医药外包业务在以每年30%的速度递增并且将继续扩大。

全球医药中间体的供应是相当分散的,前十大医药中间体生产商的总销售额所占市场份额不足20%(而前十大制药公司的总销售额所占市场份额达到了50%)。医药中间体的生产企业数量众多,生产规模普遍偏小,市场竞争更为激烈。

纵观整个行业,目前我国医药中间体生产有六大特点:一是生产企业多为私营企业,经营灵活,投资规模不大,基本上在数百万到一两千万元之间;二是生产企业地域分布比较集中,主要分布在以浙江台州和江苏金坛为中心的地区;三是随着国家对环保问题的日益重视,生产企业建设环保处理设施的压力增大;四是产品更新速度快。一个产品一般面市3~5年后,其利润率便大幅度下降,这迫使企业必须不断开发新产品或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才能保持较高的生产利润;五是医药中间体的生产利润高于化工产品,两者的生产过程又基本相同,于是便有越来越多的小型化工企业加入了生产医药中间体行列,导致行业内无序竞争日益激烈;六是与原料药相比,生产医药中间体利润率偏低,而原料药与医药中间体的生产过程又相似,因此,部分企业已不仅仅生产中间体,还利用自身优势,开始生产原料药。

相比而言,提供定制医药中间体,特别是专利期内的医药中间体有着相当大的优势。一方面,借助天马精化强大的研发能力和多年化学品研发的经验,以及一流的生产设备和质量控制管理能力,公司可以为客户提供高级医药中间体,这些中间体很可能是国内独家生产的品种,利润率相对比较高,进入门槛也较高,具有一定的竞争力;另一方面,在积累了许多类似定制加工的经验之后,也促进了天马精化反应能力的提升,能够更好的服务客户。

(二) 公司业务发展机遇与优势

1、造纸化学品业务发展机遇与优势

2010年造纸化学品需求旺盛,整个行业都出现了供不应求的局面,预计2011年会整体保持这种发展态势,公司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和自身优势:

(1) 中性施胶剂替代酸性施胶剂进程加快。国家对环保节能的一些促进措施和要求的提高及居民更加注重绿色健康和节能环保的产品，使得中性施胶剂的造纸化学品替代酸性施胶剂进程速度加快，公司生产的环保无毒的系列造纸化学品十分紧俏；

(2) 造纸化学品的使用范围扩展：90%以上的文化用纸全部改为 AKD 中性施胶，并且 AKD 被使用于箱板纸、高强瓦楞纸等包装用纸的生产中，AKD 的使用范围不断扩大。这给市场中的领先优势企业带来了机遇；

(3) 下游造纸行业增速减缓，提高造纸化学品添加比例是未来行业的发展方向。近几年纸和纸板生产量稳步提升，增速却呈现逐步下滑的走势，2009 年的增速约为 8%，因此提高造纸化学品在造纸过程中的使用比例是未来造纸化学品的发展方向。预计近五年造纸化学品的增速约为 8.8%，到 2015 年，造纸化学品的市场规模约为 500 亿~600 亿；

(4) 资金优势。2010 年 7 月公司完成了发行上市工作，募集到公司发展壮大所急需的资金。由于造纸化学品固有的行业特征，这个行业的付款的信用周期约为 70 天，因此需要较大的流动资金来推动 AKD 等造纸化学品的运作，因此具有一定的资金壁垒；

(5) 公司产品专利及环保优势。公司拥有一系列造纸化学品专利技术。公司用无溶剂法生产出的 AKD 产品不含甲苯，以前生产工艺生产的每吨 AKD 产品大约含有 7Kg 的甲苯，大型企业对于该类产品的接受程度比较低，同时也不符合未来的环保要求，而且由于公司不采用甲苯作为溶剂，生产过程中的洗酸和洗碱等材料可以重复利用，因此可以有效的降低生产成本；

(6) 公司有一流的售前、售后造纸化学品专业服务团队。现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要想在市场中立足发展，不仅要有过硬的产品质量，还必须有强大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能力。公司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工程师团队，给客户提供一个完整的售前售后服务方案，这对于打开并巩固市场具有重要作用。

2、医药中间体业务发展机遇与优势

(1) 公司拥有较强的研发及产业化能力。公司依托与中科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的科研技术资源和专业优势，以中科天马为核心开发机构，可根据市场需要将科研与生产紧密结合起来，有较强的合成能力和规模化生产能力，可在最多 3-12 个月的周期内实现产品由实验室到产业化生产的全过程，较短的产品开发周期可大幅提高本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本公司在技

术创新方面的优势就在于系统性的工程化能力，能以跨学科、多角度研发力量的有机集成保证新产品产业化的实现；

(2) 人才优势。公司拥有博士，硕士，本科人才梯队，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占员工总数的约 20%，主要从事技术研究、工艺开发、技术服务和管理工作。。合理的人才结构和人才分布状况，形成了公司在新产品开发和应用领域的领先优势。公司与中科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北京大学肿瘤研究所、中国药科大学、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和苏州大学药学院等多家大学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协作关系，共同进行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在研究开发多肽类药物中间体及相关产品以及为客户提供多肽合成技术服务方面，进行了富有成效的工作；

(3) 产品质量优势。公司一直注重对医药中间体产品质量的控制，使产品质量与国内其他同类企业相比具有较大优势，这也是国外大型厂商与公司保持长久合作关系的重要原因之一。本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已与国际接轨，通过了 ISO9001 质量体系标准的认证。由于公司的产品不直接面对终端个人消费者，所以公司的品牌效应更体现在下游行业重点客户及国际大型公司的认同上。目前，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已经拥有了良好的品牌效应；

(4) 核心客户及市场优势。公司坚持客户至上的经营理念，并在产品质量和公司经营理念上得到了客户对公司的信任。在医药中间体领域，天马精化与世界排名前二十位的化学公司、医药公司，如 Bayer(德国拜耳，全球最大的化工和医药保健企业之一)、Wyeth(美国惠氏，世界最大的基础制药和健康护理产品企业之一)、BACHEM(瑞士巴亨，世界最大的多肽原料药研发生产企业)、Merck & Co.(美国默沙东，世界著名的跨国制药企业)建立了紧密的业务合作关系，凭借自身强大的中试放大、定制生产能力，公司能以最短的时间、最优的质量向客户交付每一批产品，同时基于完备的国际化 EHS 管理体系和参照医药行业标准执行的 GMP 管理体系，公司更能从容面对这些国外客户从安全环保、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等各方面专业的审核。

(三) 公司发展中的风险因素

1、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公司主营的精细化工产品耗用的原材料为各类有机化工和无机化工原料，主要原材料在国内市场均能得到充足的供应，公司与上游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储备量始终处于稳定且较低的水平。

虽然公司的主要产品在市场上具有明显的质量优势，下游应用客户的认可度较高，在整个产业链中公司也处于相对优势的地位，同时较低的原材料库存也使公司在原材料市场价格大幅下跌时生产成本迅速降低，维持较高的利润率；但是在原材料市场价格大幅上涨的情况下，如果产品售价的调整滞后于成本的变动，将会对公司盈利水平构成影响。

2、生产环节外协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 AKD 原粉在生产过程中必须经过光气通光加工环节，由于该环节反应需要使用的氯气是一种受联合国及国家严格控制的危险性资源产品，一般企业无法通过投资兴办、收购等方式拥有氯气生产系统，为保证生产业务的有序进行，公司与上游氯气资源企业采取长期排他性合作的形式开展委托加工业务。公司 2010 年度的 AKD 原粉产量约 3 万吨，氯气通光加工环节主要委托两家合作企业进行，虽然合作企业都经过公司审慎遴选且已有几年以上稳定的合作历程，但是不排除因各种突发情况而导致委外合作企业出现不能及时履行产品交付义务的情况，进而影响公司产品订单的生产排期和交付。

3、产品出口销售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精细化工产品出口销售收入及份额逐年提高，出口销售是公司重要收入来源之一，产品主要出口到韩国、印度和台湾等亚洲国家（地区）以及美国、德国、瑞士等欧美国家。

在未来的发展战略中，出口销售仍将是公司重点发展目标之一。由于出口销售受出口目的地国（地区）的贸易法规、关税水平、非关税贸易壁垒以及政治环境等因素影响较大，如果出口目的地国（地区）上述贸易环境等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出口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4、汇率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呈逐年提高的发展态势，且主要以美元报价和结算。自 2005 年实施汇改以来，人民币对美元一直保持升值态势，并且未来汇率仍有进一步变动的可能性。因此，随着公司产品出口规模的继续扩大，人民币对主要结算货币汇率的升值使出口业务将面临一定的汇兑损失风险；此外，人民币的升值还将直接影响产品的国际市场竞争力，对销售收入增长也会带来不利影响。

5、核心技术泄密及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拥有的无溶剂法 AKD 生产、表面施胶剂生产、纳米硅溶胶生产、保护氨基酸合成等

工艺技术均是公司的核心技术，公司对上述技术的应用及优化开发是公司在报告期内保持快速增长，并建立在细分市场领先优势的重要保证，也决定着公司未来的市场竞争地位。因此，一旦公司的核心生产工艺技术发生泄密，或者被竞争对手以不法手段获取并应用于生产，或者掌握公司核心技术的人员由于各种原因出现流失，都将对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带来负面影响。

即使公司在整体经营过程中可以通过制定严格的保密制度，运用法律手段来控制可能出现的技术泄密风险，也由于需要付出相对高昂的人力、物力及时间成本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011年，公司将继续保持两大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态势，同样公司也面临以下困难与挑战：如何利用公司的综合优势，快速开拓市场、扩大产销规模？如何进一步确立公司在市场上的质量、服务、管理和人才等领先优势？如何在快速发展的过程中，适应规模快速扩张带来的对管理能力的挑战、人力资源调动能力的挑战？以及控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带来的风险，都将是摆在公司管理层的迫切问题。

（四）公司 2011 年经营目标

2011年，公司将抢抓机遇，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加快项目建设，力争保持营业收入与净利润 30%以上的增长目标（上述目标并不是公司对 2011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特别注意）。

（五）公司 2011 年经营措施

在争取保持营业收入与净利润 30%以上的增长目标基础上，围绕发展的重点，应抓好以下各方面的工作：

1、狠抓市场开拓，为公司发展增添后劲。发展是企业利润增长的动力。首先，要认真落实董事会新项目建设的决策部署，尽快完成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力争上半年所有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其次、加大对造纸化学品和医药中间体原有产品的市场开发力度，积极开发新客户，加大国外市场的拓展；

2、狠抓科学管理，没有科学的管理就没有科技创新与技术进步的动力。其一要实事求是，按规律办事，用最低的成本办成办好更多的事情；其二要执行好成熟的操作工艺；其三要建立好切合实际的规章制度和绩效考核机制。要提倡忠诚于企业、服务于客户的理念，端正工

作思想作风；要提倡虚心学习借鉴，借鉴先进企业的管理方法；提倡制度化、流程化、在认真落实公司规章制度和领导要求的基础上，要在工作实践中创新工作方法，改进工作手段，以提高工作效率；

3、狠抓增收节支，为公司发展提高效率。立足增收节支，抓间接成本的考核与控制，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主要从两方面做文章：一方面要千方百计抓增加营业收入；另一方面合理控制成本，培养节约意识，加强财务开支的审核；降低在销售价格，采购价格，管理制造的内控成本，采取提前申报统一采购各类物资，加大对销售产品发货的计划性，以加强成本费用控制。进一步强化审计部审计监督。通过各种方法提高主营业务毛利率和净利率，拓展公司盈利空间。抓提高节支降本的意识。要从多角度的培训，开会传达与贯彻和实施，讲课，检查等来转变思想；

4、狠抓人力资源管理，以人为本、完善体系、优化机制，为企业发展聚集人才。建立科学的激励体制，吸引专业人才、留住人才。采取切实措施，减少人员流失率。以人为本，通过宣传教育，培养职工的归属感和企业价值观和核心理念的认同感；关心员工的生活和情感需求，了解员工思想动态；

5、狠抓规范管理，重视以“法”治企，为企业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打下基础。规范管理是对现代企业的基本要求，也是对公众上市公司的基本要求。“法”是国家法律政策，是企业规章制度和运行的逻辑。为此，我们将努力从三个方面加强企业的规范：一是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制度，特别是具体的人力资源、工程管理、销售管理、生产管理、财务管理等制度和内控流程，形成更为完善的制度体系。二是加大制度执行和执行监督的工作力度。三是加强规范管理的学习培训工作，让法律规章制度观念融入高管、管理人员、普通员工思想中，以制度的统一促使员工思想的统一；

6、狠抓安全生产，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安全是企业的底线，是企业的生命。安全生产要警笛长鸣，常抓不懈。要突出抓生产安全工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为此，首先必须抓采购供应源头，严格把关，保证原料高质安全；其次必须抓生产、运输各个环节，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其三必须抓服务后勤环节。要高度重视消防安全，要加强消防检查；保证电、水、气等设施设备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处于安全状态；

7、狠抓产品的技术创新与进步。其一要在成熟工艺的基础上，对操作工艺进行改进、完善，把原定的单耗降低，收率提高，特别要把中间环节的各种成本降下来；其二要在溶剂的变更，多回收，对母液的套用，减少工艺反应时间，提高产能，节约能耗，降低废液物，提升设备的先进性，减少人为因素操作对产品质量的影响。

总之，公司将继续强化公司品牌战略、管理科学、留住和吸引人才，通过各种手段和方法降低生产成本、管理成本；利用业已形成的优势，做大做强，提高效益，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成为成为精细化学品行业的领军者。

（六）公司其他事项

1、政策法规变化

报告期内，国内外重要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动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未造成重大影响，业务潜在影响。

2、并购重组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并购重组事项。

3、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制权变动情况，也不存在控制权变动的潜在风险。

三、公司投资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0]828号文《关于核准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7月7日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本公司实际发行价格每股14.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880.00万元。截至2010年7月12日止，社会公众股东认缴的出资款人民币44,880.00万元，扣除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减的证券承销费2,850.00万元后汇入本公司银行账户的资金净额为42,030.00万元，经扣除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1,277.1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0,752.84万元，其中记入股本3,000.00万元，超过新增注册资本部分37,752.8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20088号《验资报告》。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1、募集资金总额	44,880.00
减：发行费用	4,127.16
2、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0,752.84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1,409.89
金 募投项目建设投入资金	2,862.32
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	-
流动资金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和到期承兑汇票	18,216.85
敞口额度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
对外投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	70.68
额 募集资金年末余额（注）	8,334.46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10年12月28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公司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文），本公司年末将原先在发行费用中列支的325.84万元调整计入当期损益，导致募集资金年末余额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暂时存在差异325.84万元。

2、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本公司经营需要，2010年8月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渎支行（已更名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留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三家银行开设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帐 号	初始存入金额	2010年12月31日 余额	备 注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渎支行	1102021029000576422	126,006,500.00	12,473,339.53	一般存款账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75010122000203829	37,389,500.00	8,576,083.45	一般存款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留园支行	1102021029000576422	240,874,000.00	59,036,773.72	一般存款账户
合计		404,270,000.00	80,086,196.70	

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渎支行账户分别为年产450吨医药中间体扩建项目、年产52,000吨造纸化学品扩建项目的专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留园支行账户用于存放超额募集资金。

3、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1) 年产52,000吨造纸化学品扩建项目

年产52,000吨造纸化学品扩建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8,300.1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额3,738.95万元，自筹资金4,561.22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产52,000吨造纸化学品扩建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3,738.95万元，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2,894.92万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2,844.92万元），项目累计投入2,894.92万元，与承诺投入资金差额为-844.03万元，累计投入进度为77.43%。

年产52,000吨造纸化学品扩建项目预期年度利润总额为1,449.37万元，本报告期内实现利润总额约为210.02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1-2) 年产450吨医药中间体扩建项目

年产450吨医药中间体扩建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12,600.65万元，全部以募集资金投入。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产450吨医药中间体扩建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12,600.65万元，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为11,377.29万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8,564.98万元），项目累计投入11,377.29万元，与承诺投入资金差额为-1,223.36万元，累计投入进度为90.29%。

年产450吨医药中间体扩建项目预期年度效益为2,929.80万元，本报告期内实现效益约1,702.55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0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均未发生变更。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本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020695号《关于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截至2010年8月20日止，本公司已实际投入资金114,098,931.68元。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为：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已投入资金	其中：		
			建安工程支出	设备购置、安装支出	其他支出
1	年产52,000吨造纸化学品扩产建设项目	28,449,158.71	11,529,431.27	16,919,727.44	—
2	年产450吨医药中间体扩建项目	85,649,772.97	24,519,848.56	61,129,924.41	—
	合计	114,098,931.68	36,049,279.83	78,049,651.85	—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114,098,931.68元置换上述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本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发表意见同意本公司以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公司已在《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2010-010号）中就上述事项做出披露。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0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40,752.84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资金需求总额为16,339.60万元。扣除上述募投项目资金需求总额外，本公司此次超额募集资金部分为24,413.32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列示如下：

归还银行贷款16,330.00 万元和补充流动资金1,886.85 万元用于已经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付款（2010-004号公告）。

（6）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除年末调整不能在发行费用中列支的325.84万元上市路演、宣传等费用尚未回拨募集资金专户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8,008.62万元全部结存专户存储，各账户结存明细详见“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部分。

4、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0年度，本公司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5、会计师的鉴证结论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020380号《关于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发表的鉴证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天马精化公司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天马精化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88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72.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72.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52,000 吨造纸化学品扩产建设项目	否	3,738.95	3,738.95	2,894.92	2,894.92	77.43%	2011 年 10 月	210.02	否	否
2、年产 450 吨医药中间体扩建项目	否	12,600.65	12,600.65	11,377.29	11,377.29	90.29%	2011 年 10 月	1,702.55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339.60	16,339.60	14,272.21	14,272.21	87.35%		1,912.5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两个募投项目尚在实施过程中，项目进展情况正常。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见本报告正文第三部分之 5。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正文第三部分之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实施过程中，暂不能判断是否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除年末调整不能在发行费用中列支的 325.84 万元上市路演、宣传等费用尚未回拨募集资金专户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8,008.62 万元全部结存专户存储，详见本报告第三部分之 6。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0 年度，本公司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二）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除募集资金投资活动以外的其他对外投资活动。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计召开 5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的具体内容如下：

1、2010 年 2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如下事项：

- （1）审议《200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2）审议《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2007-2009 年三年期财务报告》
- （6）审议《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2、2010 年 8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独立董事夏华林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授权独立董事周虹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如下事项：

- （1）审议《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2）审议《关于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6）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7）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8）审议《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

案》

(14) 审议《关于制定〈机构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制定〈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8 月 7 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3、2010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如下事项：

(1) 审议《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对子公司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决策程序规则〉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9 月 29 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4、201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如下事项：

(1) 审议《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5、2010 年 12 月 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如下事项：

(1) 审议《关于出售资产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09 年 12 月 3 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并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全部事项：

1、根据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及时办理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手续。

2、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及时办理了公司股本由 9,000 万股增加到 12,000 万股以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手续。

（三）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2009年8月18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2009年11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自四个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议通过后，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三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0年2月10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审计部门近期审计的内部审计项目》，

- （1）精化审 2009 字 006 号、007 号《关于材料五金仓库管理办法试行情况的审计》；
- （2）精化审 2009 字 008 号《关于精化月底车间盘点流程的审计》。

2010年8月4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审计部门近期审计的内部审计项目》，

- （1）精化审 2010 字 001 号《关于精化公司 2009 年年报表的审计》；
- （2）精化审 2010 字 002 号《关于天禾公司 2009 年年报表的审计》；
- （3）精化审 2010 字 003 号《关于苏州中科天马肽工程中心公司 2009 年年报表的审计》；
- （4）精化审 2010 字 004 号《关于生产领用、入库单据打印录入情况审计报告》；
- （5）精化审 2010 字 005 号《关于精化公司 2010 年一季度季报表的审计报告》；
- （6）精化审 2010 字 006 号《关于精化其他应收款—个人借款情况审计报告》；
- （7）精化审 2010 字 007 号《关于天禾其他应收款情况审计报告》；
- （8）精化审 2010 字 008 号《关于天禾公司 1 至 2 月份销售审计报告》；
- （9）精化审 2010 字 009 号《关于精化公司 1 至 2 月份销售审计报告》；
- （10）精化审 2010 字 010 号、011 号《关于精化、天禾公司 4 月份审计报告》；
- （11）精化审 2010 字 012 号《关于天禾公司 5 月份经营状况的审计报告》；
- （12）精化审 2010 字 013 号《关于精化 2010 年上半年报表的审计报告》；
- （13）精化审 2010 字 014 号《关于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 2010 年上半年报表的审计报告》；
- （14）精化审 2010 字 015 号《关于苏州中科天马肽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2010 年上半年报表的

审计报告》。

2010年10月21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审计部门近期审计的内部审计项目》，

- (1) 精化审 2010 字 016 号《关于苏州天马精化股份有限公司电脑使用情况的审计报告》；
- (2) 精化审 2010 字 017 号《关于精化公司 2010 年三季度季报表的审计报告》；
- (3) 精化审 2010 字 018 号《关于精化公司募投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报告》。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0年12月1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议案》。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0年12月1日，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提名徐仁华、任海峰、徐敏、郁其平、吴九德、伊恩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贾丽娜、张永年、余荣发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任海峰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0年2月10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公司薪酬情况的议案》。

五、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年	0.00	46,243,660.12	0.00%	78,825,514.37
2008年	0.00	33,506,902.64	0.00%	36,256,182.25
2007年	0.00	24,451,014.00	0.00%	4,259,022.1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0.00%

六、2010年度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正信审(2011)GF字第020070号《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公司201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381,817.91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4,913,725.71元，加上年结转的未分配利润78,825,514.37元，2010年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1,293,606.57元。

公司拟按2010年年末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合

计派发现金股利 24,0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107,293,606.57 元结转下一年。

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情况

2010年8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更好地服务于投资者。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通过电话、邮件、现场参观调研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之间的良好互动，积极接待投资者和新闻媒体的咨询、来访，加强同投资者和新闻媒体的交流、沟通，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按时、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应该披露的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汇总，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主要内容
2010.07.27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长江证券、银河基金等十余家证券、基金公司	公司主要业务与生产经营情况
2010.07.28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国泰基金、国联证券等十余家证券、基金公司	公司主要业务与生产经营情况
2010.08.10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融通基金	公司主要业务与生产经营情况
2010.08.11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华夏基金、东吴证券研究所等	公司主要业务与生产经营情况
2010.08.24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诺德基金、光大证券	公司主要业务与生产经营情况
2010.08.25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宏源证券、国信证券	公司主要业务与生产经营情况
2010.09.02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中海基金、工银瑞信、大成基金、广发证券等	公司生产情况，募投进展情况，主营业务情况等
2010.10.28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广发证券、国泰基金、西部证券、浙商证券	三季度毛利率下降主要原因、造纸化学品发展情况及优势，医药中间情况等
2010.11.04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华夏基金、中信证券、南方基金	三季度报财务情况，超募资金使用、医药中间体业务情况、募投项目进展
2010.11.09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宏源证券、华富基金、长城基金	AKD 原粉生产规模及市场状况、财务情况
2010.11.25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海富通基金、嘉实基金、华泰证券	AKD 原粉及医药中间体的特点及优势、三季度财务情况
2010.12.03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戴瑞碣	公司主要业务发展情况，AKD 市场情况，公司未来发展方向
2010.12.10	花苑东路 199-1 号	实地调研	平安证券	三季度及全年财务情况、造纸化学品业务及发展情况、木桶剖项目建设情况

八、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选定《证券时报》为信息披露指定媒体，选定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为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2、2010年8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范

内幕信息的管理行为，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管理事务，在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披露前，做好内幕知情人登记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发生。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执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对公司的规范经营、财务状况和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公职行为进行了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各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会议决议真实、有效、完整。具体情况如下：

1、2010年2月10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审议《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 审议《2007-2009年三年期财务报告》
- (5) 审议《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2、2010年8月4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2010年9月28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1) 审议《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4、2010年10月21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

花苑东路 199-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1) 审议《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0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审核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运作，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表、财务状况及财务管理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查、监督，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完善，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发生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金流失的情况。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状况和存储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合理，未发生损害股东和公司的利益的情况。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向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出售位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行政办公楼区域的房产及土地。双方同意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0）第 148 号《资产出售项目评估报告书》的评估价为基准，确定具体转让价格为 19,782,435 元。由于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拥有公司股权数量为 5,838.759 万股，占公司全部股权比例为 48.66%，因此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该转让事项能有效实现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提高公司资产经营的效率，增强公司盈利的能力，减少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本次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策略和定价依据充分、公允，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本次交易的非关联股东利益；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

面意见；公司董事会对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义务，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5、关联交易情况

2010 年度，与公司有关的关联交易有 2 次。

(1) 公司向天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天吉生物出租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行政办公楼、工业厂房，年租赁费用为 4,922,611.64 元。

(2) 2010 年 12 月向天马集团转让位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行政办公楼区域的房产及土地。2010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中资评报字（2010）第 148 号《资产出售项目评估报告书》的评估值为 19,782,435 元为依据，确定具体转让价格为 19,782,435 元。

以上两次关联交易符合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策略和定价依据充分、公允，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本次交易的非关联股东利益。

6、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也未发生股权、资产置换情况，未发生损害其他股东权益或损害公司利益的事项。

7、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的意见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审计报告及其涉及的事项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8、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控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基本得到了有效的落实和执行。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向天马集团出售位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行政办公楼区域的房产及土地。双方同意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中资评报字（2010）第 148 号《资产出售项目评估报告书》的评估价为基准，确定具体转让价格为 19,782,435 元。

该转让事项能有效实现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提高公司资产经营的效率，增强公司盈利的能力，减少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本次出售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策略和定价依据充分、公允，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本次交易的非关联股东利益；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公司董事会对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义务，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组等相关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未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公司有关的关联交易有 2 次。

（1）公司向天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天吉生物出租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行政办公楼、工业厂房，年租赁费用为 4,922,611.64 元。

（2）2010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发布公告向天马集团转让位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 199-1 号行政办公楼区域的房产及土地，土地面积：18,687.90 平方米，房产面积：6,802.91 平方米。双方同意以 2010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中资评报字（2010）第 148 号《资产出售项目评估报告书》，土地评估值为 6,279,134 元，房屋建筑物评估值为 13,503,301 元，合计评估值为 19,782,435 元，确定具体转让价格为 19,782,435 元。由于天马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拥有公司股权数量为 5,838.759 万股，占公司全部股权比例为 48.66%，因此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该转让事项能有效实现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提高公司资产经营的效率，增强公司盈利的能力，减少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本次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策略和定价依据充分、公允，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本次交易的非关联股东利益；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公司董事会对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义务，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对该事项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10年12月3日发布《关于出售资产的关联交易的公告》（2010-016号），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经调查，本次公司关联交易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0）第148号《资产出售项目评估报告书》，过程与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项转让资产交易价格为19,782,435元，交易定价以资产评估机构评估价值为基准，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承包、租赁其它公司资产或其它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担保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其它重大合同事项发生。

七、报告期内，公司未制定或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八、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1、（1）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仁华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

分股份。

(3) 除上述股东外，公司其他股东苏州国发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工业园区海富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以及顾志强等十七名自然人承诺：将按照《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要求，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进行转让。

(4)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同时还承诺：上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控股股东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徐仁华分别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目前与将来严格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不发生占用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3、控股股东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徐仁华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承诺各方均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0 年财务审计机构。2010 年度公司支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费用合计人民币 60 万元。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或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发布的重大信息索引

公告编号	公告事项	披露日期
------	------	------

2010-001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8.07
2010-002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8.07
2010-003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0.08.07
2010-004	关于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0.08.07
2010-005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10.08.07
2010-006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8.25
2010-007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0.09.16
2010-00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9.29
2010-009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9.29
2010-010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2010.09.29
2010-011	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10.09.29
2010-012	关于获得中国银行苏州吴中支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2010.10.12
2010-013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2010.10.15
2010-014	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0.10.25
2010-015	天马精化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12.03
2010-016	天马精化关于出售资产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0.12.03
2010-017	天马精化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2010.12.2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1）GF 字第 020070 号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精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天马精化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天马精化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天马精化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涂振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伟光

报告日期：2011年4月8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6,884,635.09	295,315,264.33	109,003,033.03	96,928,488.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661,547.53	11,855,694.35	10,173,152.87	4,370,681.00
应收账款	146,020,672.36	115,954,687.57	75,661,422.04	48,994,702.69
预付款项	46,192,798.84	43,425,295.09	35,374,870.43	34,576,065.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570,772.53	20,323,150.28	13,514,553.27	13,212,227.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474,030.48	65,908,443.55	51,570,162.33	39,863,496.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25,804,456.83	552,782,535.17	295,297,193.97	237,945,662.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00	52,719,797.77	0.00	24,068,743.77
投资性房地产	25,108,802.89	25,108,802.89	39,777,979.83	39,777,979.83
固定资产	204,560,264.41	179,574,830.80	152,705,639.62	130,355,940.95
在建工程	18,096,044.22	15,175,554.22	24,034,236.51	23,706,630.06
工程物资	927,566.5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653,258.77	44,172,260.64	44,737,247.54	44,465,083.12
开发支出	9,859,195.02	9,859,195.02	1,897,553.91	1,897,553.9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0,868.93	1,003,546.71	869,539.47	415,328.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4,876,000.74	327,613,988.05	264,022,196.88	264,687,259.68
资产总计	930,680,457.57	880,396,523.22	559,319,390.85	502,632,921.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35,800.00	60,035,800.00	88,300,000.00	63,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319,550.00	57,319,550.00	58,517,641.47	58,517,641.47
应付账款	97,834,576.33	82,442,772.08	71,596,394.95	67,272,883.98
预收款项	4,084,830.25	3,812,245.49	1,593,616.04	1,490,826.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0,133.11	0.00	404,677.91	110,510.84
应交税费	5,613,015.62	4,889,927.91	4,039,167.09	3,464,382.4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70,00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60,054.07	136,571.09	525,236.41	514,716.4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1,030,00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5,527,959.38	208,636,866.57	226,006,733.87	194,670,961.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负债合计	225,527,959.38	208,636,866.57	326,006,733.87	294,670,961.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434,233,752.39	434,105,128.30	49,573,313.06	49,444,688.9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946,196.09	12,904,233.09	8,032,470.38	7,990,507.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1,293,606.57	104,750,295.26	78,825,514.37	60,526,763.9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8,473,555.05	671,759,656.65	226,431,297.81	207,961,960.26
少数股东权益	6,678,943.14	0.00	6,881,359.17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5,152,498.19	671,759,656.65	233,312,656.98	207,961,960.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0,680,457.57	880,396,523.22	559,319,390.85	502,632,921.81

(二) 利润表

编制单位：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678,386,526.36	559,997,327.86	431,527,725.41	352,364,326.53
其中：营业收入	678,386,526.36	559,997,327.86	431,527,725.41	352,364,326.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7,508,568.23	510,170,739.42	376,602,490.86	310,642,025.64
其中：营业成本	549,665,191.89	464,862,028.58	330,917,323.36	282,589,384.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30,697.50	2,085,762.04	1,579,837.01	1,234,695.38
销售费用	23,492,156.18	11,785,272.48	17,336,769.07	8,790,810.33
管理费用	31,833,892.45	23,459,045.95	22,420,941.20	15,583,767.42
财务费用	5,112,729.31	4,057,172.61	5,188,318.93	3,154,118.44
资产减值损失	4,773,900.90	3,921,457.76	-840,698.71	-710,750.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0.00	530,000.00	30,852.91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60,877,958.13	50,356,588.44	54,956,087.46	41,722,300.89
加：营业外收入	7,973,366.53	6,852,995.53	2,922,519.41	1,860,019.41
减：营业外支出	432,290.69	327,636.56	351,656.00	263,961.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72,424.71	19,441.34	7,795.97	2,307.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68,419,033.97	56,881,947.41	57,526,950.87	43,318,359.20

“-”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10,769,632.09	7,744,690.35	10,533,483.90	6,575,079.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649,401.88	49,137,257.06	46,993,466.97	36,743,279.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381,817.91	49,137,257.06	46,243,660.12	36,743,279.99
少数股东损益	267,583.97	0.00	749,806.85	0.0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6	0.48	0.51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6	0.48	0.51	0.41
七、其他综合收益	7,132,070.26	7,132,070.26	11,417,220.80	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64,781,472.14	56,269,327.32	58,410,687.77	36,743,279.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513,888.17	56,269,327.32	57,660,880.92	36,743,279.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7,583.97	0.00	749,806.85	0.0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三）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1,404,606.07	526,867,591.91	487,763,295.73	396,106,057.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104,365.62	23,104,365.62	7,853,505.16	7,853,505.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7,966.06	8,609,312.39	4,049,149.89	2,362,08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4,336,937.75	558,581,269.92	499,665,950.78	406,321,652.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3,897,014.93	509,750,302.24	315,784,903.02	263,106,402.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451,346.52	25,208,400.94	33,238,598.71	20,481,505.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040,751.03	16,706,993.21	25,186,433.90	17,513,118.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38,283.74	30,704,283.35	51,782,113.31	54,785,07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827,396.22	582,369,979.74	425,992,048.94	355,886,10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0,458.47	-23,788,709.82	73,673,901.84	50,435,547.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530,000.00	30,852.91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34,230.80	26,361,834.15	17,142,246.43	13,221,433.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1,00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34,230.80	26,891,834.15	18,173,099.34	13,221,433.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256,665.57	61,048,569.10	90,425,107.21	79,353,336.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28,651,054.00	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1,00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256,665.57	89,699,623.10	91,425,107.21	79,353,33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22,434.77	-62,807,788.95	-73,252,007.87	-66,131,902.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300,000.00	420,300,000.00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443,300.00	182,443,300.00	111,300,000.00	73,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743,300.00	602,743,300.00	111,300,000.00	73,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1,737,500.00	285,707,500.00	104,000,000.00	5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28,796.60	7,276,239.09	12,021,374.85	9,891,975.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4,573.93	5,134,573.93	4,917,057.00	4,817,05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400,870.53	298,118,313.02	120,938,431.85	72,709,032.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42,429.47	304,624,986.98	-9,638,431.85	590,96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99,813.99	-2,193,591.87	-145,161.55	-142,822.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329,722.24	215,834,896.34	-9,361,699.43	-15,248,210.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589,891.03	53,515,346.17	74,951,590.46	68,763,556.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919,613.27	269,350,242.51	65,589,891.03	53,515,346.17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表

编制单位：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49,573,313.06			8,032,470.38		78,825,514.37		6,881,359.17	233,312,656.98	90,000,000.00	38,156,092.26			4,358,142.38		36,256,182.25		6,131,552.32	174,901,969.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0	49,573,313.06			8,032,470.38		78,825,514.37		6,881,359.17	233,312,656.98	90,000,000.00	38,156,092.26			4,358,142.38		36,256,182.25		6,131,552.32	174,901,969.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384,660,439.33			4,913,725.71		52,468,092.20		-202,416.03	471,839,841.21		11,417,220.80			3,674,328.00		42,569,332.12		749,806.85	58,410,687.77
（一）净利润							57,381,817.91		267,583.97	57,649,401.88							46,243,660.12		749,806.85	46,993,466.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7,132,070.26								7,132,070.26		11,417,220.80								11,417,220.80

上述(一)和(二)小计		7,132,070.26			57,381,817.91	267,583.97	64,781,472.14		11,417,220.80				46,243,660.12		749,806.85	58,410,687.7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377,528,369.07					407,528,369.07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	377,528,369.07					407,528,369.07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913,725.71	-4,913,725.71	-470,000.00	-470,000.00				3,674,328.00		-3,674,32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13,725.71	-4,913,725.71						3,674,328.00		-3,674,328.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0,000.00	-47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434,233,752.39			12,946,196.09	131,293,606.57		6,678,943.14	705,152,498.19	90,000,000.00	49,573,313.06			8,032,470.38		78,825,514.37		6,881,359.17	233,312,656.98	

2、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表

编制单位：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 本(或股 本)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 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49,444,688.97			7,990,507.38	60,526,763.91	207,961,960.26	90,000,000.00	38,027,468.17			4,316,179.38		27,457,811.92	159,801,45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0	49,444,688.97			7,990,507.38	60,526,763.91	207,961,960.26	90,000,000.00	38,027,468.17			4,316,179.38		27,457,811.92	159,801,459.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384,660,439.33			4,913,725.71	44,223,531.35	463,797,696.39	0.00	11,417,220.80			3,674,328.00		33,068,951.99	48,160,500.79
(一) 净利润						49,137,257.06	49,137,257.06							36,743,270.00	36,743,279.99

							.06								9.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7,132,070.26						7,132,070.26		11,417,20.80						11,417,220.80
上述(一)和(二)小计		7,132,070.26				49,137,257.06		56,269,327.32		11,417,20.80				36,743,279.99		48,160,500.7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377,528,369.07						407,528,369.0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	377,528,369.07						407,528,369.07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913,725.71	-4,913,725.71					3,674,328.00			-3,674,328.00			
1.提取盈余公积				4,913,725.71	-4,913,725.71					3,674,328.00			-3,674,328.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434,105,128.30		12,904,233.09	104,750,295.26	671,759,656.65	90,000,000.00	49,444,688.97		7,990,507.38		60,526,763.91	207,961,960.26		

三、报表附注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由苏州天马医药集团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医药）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天马医药前身吴县市天马化工原料有限公司系由徐仁华、徐敏和郁其平等 26 位自然人于 1999 年 1 月 13 日共同出资设立，资本为人民币 123 万元。经历数次股本演变，改制前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9,000 万元，控股股东为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¹（以下简称天马集团）。

2010 年 7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10]828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本公司股票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股票简称：天马精化，股票代码：002453）。股票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2,000 万元。2010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并领取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0000046770）。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徐仁华，公司住所为苏州市吴中区花苑东路 199-1 号。

本公司属精细化工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销售：葡辛胺系列、A 酯系列、芝麻酚（7 号酯）、KBQ、保护氨基酸系列、AKD 系列、阳离子分散松香胶；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生产：葡辛胺系列、A 酯系列、芝麻酚（7 号酯）、KBQ、保护氨基酸系列、AKD 系列、阳离子分散松香胶。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天马集团，徐仁华先生系天马集团实际控制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¹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3 月 3 日，由徐仁华、徐敏和郁其平共同出资设立，三人持有苏州天马医药集团 100% 股权。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

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当月 1 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九）金融资产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期末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

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非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押金或保证金。

组合中，非关联交易和押金或保证金形成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计提比例均为零。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系单项金额小于 100 万元，但风险较高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原材料按移动加权平均法、库存商品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中的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系对子公司的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年	0	2.00%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

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	4.75%-9.50%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生产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10	5%	9.50%-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房屋建筑物及尚未安装完毕的生产设备。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专利技术特许使用权及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

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工业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摊销法	
生产技术	5年	直线摊销法	
软件	5年	直线摊销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内销商品已发送到客户处或出口商品完成出口报关手续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租赁收入	5%	
增值税	本公司产品或劳务收入	17%	注 1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5%或 7%	注 2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1%	

注 1: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25 日, 经苏州市吴中区国家税务局批复认定, 本公司自 2009 年 5 月起出口商品适用“先征后退”政策, 本公司产品明细类别较多, 适用的退税率有 5%、9%和 13%三个不同档次。

注 2: 本公司城建税税率为 5%; 子公司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苏州中科天马肽工程中心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苏州高新区分公司城建税税率为 7%。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本公	15%
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	25%
苏州中科天马肽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25%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 税率为 1.2%, 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税率为 12%。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江苏省科技厅“苏高科(2008)294号”《关于认定江苏省 2008 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 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有效期三年(2008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1 年 10 月 20 日)。根据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被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范围
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苏州	造纸化学品生产	3000万元	郁其平	生产、销售: AKD 系列、葡辛胺;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	100%	—	100%	4,741.98 万元	—	是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天禾化学品(苏州)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0828849-5	—	—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苏州中科天马肽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苏州	药物中间体研发	1,000万元	徐敏	肽产品(国家禁止或限制的产品除外)、药物中间体的研发、销售; 药物、精细化学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 自营和代理给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苏州中科天马肽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7322495-4	688 万元	—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一、现金						
人民币	26,512.60	1.0000	26,512.60	21,745.62	1.00	21,745.62
二、银行存款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	249,547,859.37	1.0000	249,547,859.37	64,401,772.53	1.00	64,401,772.53
美元	4,733,000.33	6.6227	31,345,241.30	580,881.18	6.8282	3,966,372.88
银行存款小计			280,893,100.67			68,368,145.41
三、其他货币资金(注1)						
人民币	25,811,905.00	1.0000	25,811,905.00	40,613,142.00	1.00	40,613,142.00
美元	23,120.00	6.6227	153,116.82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25,965,021.82			40,613,142.00
合计			306,884,635.09			109,003,033.03

注 1: 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

注 2: 2010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09 年末增加 181.54%，货币资金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扣除本年度用于募投项目的资金后尚有较大结余。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	17,661,547.53	10,173,152.87

(2)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石家庄通力化学品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27 日	2011 年 6 月 27 日	2,300,000.00
	2010 年 10 月 15 日	2011 年 4 月 15 日	2,000,000.00
	2010 年 7 月 9 日	2011 年 1 月 9 日	1,880,000.00
	2010 年 11 月 19 日	2011 年 5 月 19 日	1,700,000.00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富城包装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13 日	2011 年 6 月 13 日	1,818,311.59
合计			9,698,311.59

(3) 年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欠款。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	154,775,533.41	100.00%	8,754,861.05	5.66%	146,020,672.36
组合 2	—	—	—	—	—
组合小计	154,775,533.41	100.00%	8,754,861.05	5.66%	146,020,672.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54,775,533.41	100.00%	8,754,861.05	5.66%	146,020,672.36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	80,198,130.81	100.00%	4,536,708.77	5.66%	75,661,422.04
组合 2	—	—	—	—	—
组合小计	80,198,130.81	100.00%	4,536,708.77	5.66%	75,661,422.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80,198,130.81	100.00%	4,536,708.77	5.66%	75,661,422.04

注 1：组合 1 是指非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是指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计提比例为零。

注 2：年末本公司以应收账款向银行办理保理业务，金额合计 59,868,100.00 元，详见本附注五之（十四）、（十五）。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7,382,759.90	6.6227	48,893,803.99	3,933,094.91	6.8282	26,855,958.66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51,969,865.94	98.19%	7,598,493.30	144,371,372.64
1—2 年	270,644.11	0.17%	27,064.41	243,579.70

2—3年	1,782,015.80	1.15%	534,604.74	1,247,411.06
3—4年	70,486.70	0.05%	35,243.35	35,243.35
4—5年	615,328.07	0.40%	492,262.46	123,065.61
5年以上	67,192.79	0.04%	67,192.79	—
合计	154,775,533.41	100.00%	8,754,861.05	146,020,672.36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76,499,694.33	95.39%	3,824,984.71	72,674,709.62
1—2年	2,813,226.96	3.51%	281,322.70	2,531,904.26
2—3年	164,933.66	0.21%	49,480.10	115,453.56
3—4年	650,998.10	0.81%	325,499.05	325,499.05
4—5年	69,277.76	0.09%	55,422.21	13,855.55
5年以上	—	—	—	—
合计	80,198,130.81	100.00%	4,536,708.77	75,661,422.04

(3)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SK HOLDINGS CO.,LTD (韩国)	非关联关系	10,718,243.91	1年以内	6.93%
上海沛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707,665.44	1年以内	5.63%
石家庄通力化学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200,620.59	1年以内	4.65%
HERCULES KOREA CHEMICAL CO., (韩国)	非关联关系	4,965,938.88	1年以内	3.21%
山东泉林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4,847,691.45	1年以内	3.13%
合计		36,440,160.27		23.54%

(4)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欠款。

(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74,577,402.60 元，增加比例为 92.99%。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的主要原因包括：(1) 2010 年营业收入较 2009 年上升 36.39%，营业收入上升导致应收账款增加；(2) 2010 年度本公司加强了与信用状况良好的主要客户合作，延长了这些客户的信用期。

(四) 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279,243.63	98.02%	34,898,754.91	98.65%
1—2年(含)	530,084.69	1.15%	476,115.52	1.35%
2—3年(含)	383,470.52	0.83%	—	—
合计	46,192,798.84	100.00%	35,374,870.43	100.00%

(2)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苏州第五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85,268.65	52.79%	1年以内
东马棕榈工业（张家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60,510.09	10.09%	1年以内
江苏省电力公司苏州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130,473.12	2.45%	1年以内
张家港保税区景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0,974.34	1.93%	1年以内
上海商福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0,275.98	1.91%	1年以内
合计		31,947,502.18	69.16%	

(3) 年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五）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组合 1	11,951,784.36	56.44%	604,739.22	5.06%	11,347,045.14
组合 2	9,223,727.39	43.56%	—	—	9,223,727.39
组合小计	21,175,511.75	100.00%	604,739.22	2.86%	20,570,772.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1,175,511.75	100.00%	604,739.22	2.86%	20,570,772.53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组合 1	287,567.00	2.12%	48,990.60	17.04%	238,576.40
组合 2	13,275,976.87	97.88%	—	—	13,275,976.87
组合小计	13,563,543.87	100.00%	48,990.60	0.36%	13,514,553.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3,563,543.87	100.00%	48,990.60	0.36%	13,514,553.27

注：组合 1 是指非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是指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计提比例为零。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1,928,784.36	99.81%	596,439.22	11,332,345.14
1—2年	3,000.00	0.03%	300.00	2,700.00
2—3年	10,000.00	0.08%	3,000.00	7,000.00
3—4年	10,000.00	0.08%	5,000.00	5,000.00
合计	11,951,784.36	100.00%	604,739.22	11,347,045.14

(续上表)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3,322.00	18.54%	2,666.10	50,655.90
1—2年	169,745.00	59.03%	16,974.50	152,770.50
2—3年	14,500.00	5.04%	4,350.00	10,150.00
3—4年	50,000.00	17.39%	25,000.00	25,000.00
合计	287,567.00	100.00%	48,990.60	238,576.40

(2)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欠款。

(3)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新区建设管理委员会	往来款	非关联方	11,000,000.00	一年以内	51.95%
苏州市吴中区国家税务局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7,317,946.42	一年以内	34.56%
顾志强等自然人股东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非关联方	1,257,911.96	一年以内	5.94%
苏州市高新区工会	农民工保证金	非关联方	740,000.00	一年以内	3.49%
赵颖	备用金	非关联方	57,700.00	一年以内	0.27%
合计			20,373,558.38		96.21%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725,856.62	—	29,725,856.62	14,691,454.15	—	14,691,454.15
在产品	7,817,220.64	—	7,817,220.64	4,021,276.08	—	4,021,276.08
周转材料	8,528,040.03	—	8,528,040.03	5,126,488.57	—	5,126,488.57
库存商品	38,243,295.63	—	42,402,913.19	27,730,943.53	—	27,730,943.53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4,159,617.56	—	—	—	—	—
合计	88,474,030.48	—	88,474,030.48	51,570,162.33	—	51,570,162.33

(2) 年末存货余额较年初增加 36,903,868.15 元, 增加比例为 71.56%。存货余额增加的原因包括:

(1) 2010 年公司产销规模较 2009 年大幅提高, 增加了存货储备; (2) 2010 年末主要原材料价格较年初大幅上升, 导致存货金额上升。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上述各项存货未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形, 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本年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投资性房地产原价合计	46,291,151.92		14,805,130.44	31,486,021.48
1、房屋建筑物	38,509,515.92		12,401,902.81	26,107,613.11
2、土地使用权	7,781,636.00		2,403,227.63	5,378,408.37
二、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6,513,172.09	1,906,114.98	2,042,068.48	6,377,218.59
1、房屋建筑物	5,752,199.21	1,759,488.32	1,767,271.15	5,744,416.38
2、土地使用权	760,972.88	146,626.66	274,797.33	632,802.21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39,777,979.83			25,108,802.89
1、房屋建筑物	32,757,316.71			20,363,196.73
2、土地使用权	7,020,663.12			4,745,606.16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39,777,979.83			25,108,802.89
1、房屋建筑物	32,757,316.71			20,363,196.73
2、土地使用权	7,020,663.12			4,745,606.16

注: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减少的原因系将其中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转让给母公司天马集团, 详见本附注六之(二)。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未发现上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情形,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74,111,547.78	81,289,105.15	12,900,944.39	242,499,708.54
1、房屋建筑物	50,787,082.15	35,331,501.37	1,753,601.27	84,364,982.25
2、运输设备	5,745,925.39	3,576,805.82	712,380.00	8,610,351.21
3、生产设备	102,014,995.17	41,485,477.95	10,398,664.12	133,101,809.00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4、电子设备及其他	15,563,545.07	895,320.01	36,299.00	16,422,566.0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405,908.16	19,589,226.09	3,055,690.12	37,939,444.13
1、房屋建筑物	3,342,056.07	10,024,133.22	1,649,029.01	11,717,160.28
2、运输设备	2,516,663.56	651,994.41	536,462.14	2,632,195.83
3、生产设备	12,355,898.28	6,627,845.56	845,831.01	18,137,912.83
4、电子设备及其他	3,191,290.25	2,285,252.90	24,367.96	5,452,175.19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52,705,639.62	—	—	204,560,264.41
1、房屋建筑物	47,445,026.08	—	—	72,647,821.97
2、运输设备	3,229,261.83	—	—	5,978,155.38
3、生产设备	89,659,096.89	—	—	114,963,896.17
4、电子设备及其他	12,372,254.82	—	—	10,970,390.89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2,705,639.62	—	—	204,560,264.41
1、房屋建筑物	47,445,026.08	—	—	72,647,821.97
2、运输设备	3,229,261.83	—	—	5,978,155.38
3、生产设备	89,659,096.89	—	—	114,963,896.17
4、电子设备及其他	12,372,254.82	—	—	10,970,390.89

注 1：累计折旧本年增加额均为本年计提金额。

注 2：本年固定资产减少原因主要系将中试车间改建为生产车间，相关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

(2) 本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69,864,152.16 元。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发现上述固定资产存在减值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浒关新工厂	16,506,799.75	—	16,506,799.75	24,034,236.51	—	24,034,236.51
天禾化学生产线扩建	1,589,244.47	—	1,589,244.47	—	—	—
合计	18,096,044.22	—	18,096,044.22	24,034,236.51	—	24,034,236.5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浒关新工厂	24,034,236.51	2,623,072.25	60,486,715.40	4,073,250.00
天禾化学生产线扩建	—	—	3,439,244.47	—
合计	24,034,236.51	2,623,072.25	63,925,959.87	4,073,250.0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年减少额		年末金额	
	金额	其中：本年转固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浒关新工厂	68,014,152.16	68,014,152.16	16,506,799.75	612,630.61
天禾化学生产线扩建	1,850,000.00	1,850,000.00	1,589,244.47	—
合计	69,864,152.16	69,864,152.16	18,096,044.22	612,630.61

(十) 工程物资

项目	年	本年增加	本	年末账面
工程	—	927,566.50	—	927,566.50

(十一)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53,534,956.06	3,145,078.54	—	56,680,034.60
1、土地使用权	36,714,923.24	—	—	36,714,923.24
(1) 苏州高新区 (面积：126175.40 平方米)	36,714,923.24	—	—	36,714,923.24
2、非专利技术	16,684,387.69	3,145,078.54	—	19,829,466.23
(1) 造纸化学品生产技术	5,700,000.00	—	—	5,700,000.00
(2) 医药中间体生产技术	10,984,387.69	3,145,078.54	—	14,129,466.23
3、软件	135,645.13	—	—	135,645.13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8,797,708.52	3,229,067.31	—	12,026,775.83
1、土地使用权	1,280,473.09	736,487.28	—	2,016,960.37
(1) 苏州高新区 (面积： 126175.40 平方米)	1,280,473.09	736,487.28	—	2,016,960.37
2、非专利技术	7,468,439.29	2,465,450.99	—	9,933,890.28
(1) 造纸化学品生产技术	2,835,000.07	1,074,999.84	—	3,909,999.91
(2) 医药中间体生产技术	4,633,439.22	1,390,451.15	—	6,023,890.37
3、软件	48,796.14	27,129.04	—	75,925.1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737,247.54			44,653,258.77
1、土地使用权	35,434,450.15			34,697,962.87
(1) 苏州高新区 (面积： 126175.40 平方米)	35,434,450.15			34,697,962.87
2、非专利技术	9,215,948.40			9,895,575.95
(1) 造纸化学品生产技术	2,864,999.93			1,790,000.09
(2) 医药中间体生产技术	6,350,948.47			8,105,575.86
3、软件	86,848.99			59,719.95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合计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737,247.54			44,653,258.77
1、土地使用权	35,434,450.15			34,697,962.87
(1) 苏州高新区 (面积： 126175.40 平方米)	35,434,450.15			34,697,962.87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126175.40 平方米)				
2、非专利技术	9,215,948.40			9,895,575.95
(1) 造纸化学品生产技术	2,864,999.93			1,790,000.09
(2) 医药中间体生产技术	6,350,948.47			8,105,575.86
3、软件	86,848.99			59,719.95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AKD 连续化生产技术	1,897,553.91	3,020,126.79	—	—	4,917,680.70
九号酯生产技术	—	4,941,514.32	—	—	4,941,514.32
合计	1,897,553.91	7,961,641.11	—	—	9,859,195.02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可抵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59,600.27	1,670,868.93	4,585,699.37	869,539.47

(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585,699.37	4,773,900.90	—	—	9,359,600.27

(十四)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资产所有权受限制的原因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应收账款	—	59,868,100.00	—	59,868,100.00	用于办理银行保理业务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他货币资金	40,613,142.00	—	14,648,120.18	25,965,021.82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40,613,142.00	59,868,100.02	14,648,120.18	85,833,121.84	

(十五)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信用借款	—	25,000,000.00
抵押借款	60,035,800.00	25,300,000.00
保证借款	—	38,000,000.00
合计	60,035,800.00	88,300,000.00

注：抵押借款系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留园支行签订保理业务合同及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协议而借入的款项，用于抵押的应收账款期末账面金额为 59,868,100.02 元。

(十六)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种类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319,550.00	58,517,641.47

注：年末应付票据全部将于 2011 年到期。

(十七) 应付账款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 97,834,576.33 元，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6,238,181.38 元，增加比例为 36.64%。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公司 2010 年产销规模扩大，相应原材料采购规模扩大，导致年末应付账款增加。

(十八) 预收款项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预收款项余额 4,084,830.25 元，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4,112.07	31,392,745.26	31,476,724.22	210,133.11
职工福利费	—	2,859,616.10	2,859,616.10	—
社会保险费	—	4,349,587.51	4,349,587.5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244,823.81	1,244,823.81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766,275.16	2,766,275.16	—
失业保险费	—	276,627.63	276,627.63	—
工伤保险费	—	61,860.91	61,860.91	—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住房公积金	55.00	873,520.00	873,575.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510.84	218,661.67	329,172.51	—
合计	404,677.91	39,694,130.54	39,888,675.34	210,133.11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	1,761,578.93	1,570,249.62
营业税	4,000.00	3,496.65
企业所得税	3,580,239.48	2,036,058.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684.98	126,604.20
教育费附加	43,856.00	65,811.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618.67	21,937.27
土地使用税	48,052.82	223,712.10
房产税	—	-60,316.60
个人所得税	70,984.74	—
其他税金	—	51,613.65
合计	5,613,015.62	4,039,167.09

(二十一) 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苏州市吴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00	—

注：应付苏州市吴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利，系子公司中科天马 2010 年已分配尚未支付给少数股东的利润。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 160,054.07 元，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二十三)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信用借款	—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	50,000,000.00
合计	—	100,000,000.00

注：为降低借款费用，本公司在收到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年度提前归还了长期借款。

(二十四) 股本

本年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					年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90,000,000.00	100.00%	—	—	—	—	—	90,000,000.00	75.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2,787,590.00	80.88%	—	—	—	—	—	72,787,590.00	60.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212,410.00	19.12%	—	—	—	—	—	17,212,410.00	14.34%
4. 境外持股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90,000,000.00	100.00%	—	—	—	—	—	90,000,000.00	75.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00					30,000,000.00	25.00%
2.其他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25.00%
股份总数	9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0%

注：本公司本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880.00 万元，其中记入股本 3,000 万元，超过新增注册资本的部分扣除发行费用后记入资本公积。新增股本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0 年 7 月 12 日出具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20088 号《验资报告》。

（二十五） 资本公积

本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注 1）	38,036,941.85	377,528,369.07	—	415,565,310.92
其他资本公积（注 2）	11,536,371.21	7,132,070.26	—	18,668,441.47
合计	49,573,313.06	384,660,439.33	—	434,233,752.39

注 1：股本溢价增加系本公司本年度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44,880.00 万元，扣除股本 3000 万元及发行费用 4,127.16 万元后的余额 37,752.84 万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注 2：其他资本公积系本公司原中山东路厂区拆迁补偿收入扣除拆迁补偿损失后的结余，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中山东路厂区拆迁已经全部完成。

（二十六） 盈余公积

本年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032,470.38	4,913,725.71	—	12,946,196.09

注：本年度法定盈余公积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8,825,514.37	36,256,182.2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	—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78,825,514.37	36,256,182.2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381,817.91	46,243,660.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13,725.71	3,674,328.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1,293,606.57	78,825,514.37

（二十八） 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科天马	6,678,943.14	6,881,359.17

（二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678,386,526.36	431,527,725.4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640,737,119.65	412,781,112.06
其他业务收入	37,649,406.71	18,746,613.35
营业成本	549,665,191.89	330,917,323.3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24,164,893.51	317,791,371.08
其他业务成本	25,500,298.38	13,125,952.28

注：本公司 2010 年营业收入较 2009 年上升 246,858,800.95 元，上升比例为 57.2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227,956,007.59 元，占营业收入增加总额的 92.34%；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18,902,793.36 元，

占营业收入增加总额的 7.66%。

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系：（1）本公司 2010 年原主要客户销售量大幅上升；（2）本公司通过积极的营销活动取得了新客户的订单。

其他业务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系：本公司 2010 年将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出售给母公司，取得转让收入 19,782,435.00 元。

本公司 2010 年主营业务销售利润率为 18.19%，较 2009 年下降 4.82%。主营业务销售利润率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1）2010 年主要原材料成本较 2009 年大幅上升，导致 2010 年销售成本上升；（2）由于市场竞争加剧，部分产品销售价格提升幅度低于成本上升幅度或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超过成本下降幅度；（3）AKD 原粉利润率低于主营业务平均毛利率，2010 年 AKD 原粉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 2009 年上升。

（2）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AKD 系列造纸化学品	395,074,044.91	327,651,901.95	245,653,947.69	203,344,343.82
其他造纸化学品	101,093,914.73	79,653,839.88	64,666,909.52	43,277,393.33
医药中间体	144,569,160.01	116,859,151.68	102,460,254.85	71,169,633.93
合计	640,737,119.65	524,164,893.51	412,781,112.06	317,791,371.08

（3）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391,835,196.80	317,800,083.99	253,016,503.48	196,815,218.34
境外	248,901,922.85	206,364,809.52	159,764,608.58	120,976,152.74
合计	640,737,119.65	524,164,893.51	412,781,112.06	317,791,371.08

（4）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0,522,222.22	4.50%
第二名	25,080,909.99	3.70%
第三名	21,779,330.87	3.21%
第四名	19,083,562.50	2.81%
第五名	17,375,801.23	2.56%
合计	113,841,826.81	16.78%

（三十）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281,448.35	15,823.65	租赁收入 5%、不动产转让收入 5%
城建税	838,707.37	909,411.94	应交流转税 5%或 7%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510,541.78	654,601.42	应交流转税 4%

税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合计	2,630,697.50	1,579,837.01	

(三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85,059.98	2,304,195.37
差旅费	1,168,020.10	529,519.45
运输费	15,290,488.53	11,670,421.27
包装物摊销	1,370,839.74	1,027,863.67
合计	21,314,408.35	15,531,999.76

(1) 销售费用本年发生额为 23,492,156.18 元，主要明细列示如下：

(2) 2010 年销售费用较 2009 年上升 6,155,387.11 元，上升比例为 35.50%。销售费用上升的主要原因包括：(1) 2010 年提高职工薪酬水平、新招聘业务员导致工资费用上升 1,180,864.61 元；(2) 销售量增加导致运费、包装物摊销合计上升 3,963,043.33 元。

(三十二) 管理费用

(1) 管理费用本年发生额为 31,833,892.45 元，主要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985,871.22	11,732,927.94
无形资产摊销	3,383,650.79	3,806,706.33
折旧费	1,800,638.07	1,555,272.55
研发费用	2,914,622.52	—
上市路演及推介等费用	4,744,901.11	—
税费	1,182,910.24	1,112,490.93
业务招待费	2,508,049.13	1,303,842.25
合计	29,520,643.08	19,511,240.00

(2) 2010 年管理费用较 2009 年上升 9,412,951.25 元，上升比例为 41.98%。管理费用上升的主要原因包括：(1) 2010 年提高职工薪酬水平导致职工薪酬支出增加 1,252,943.28 元；(2) 本年度研发费用在管理费用中专项进行归集，以前年度直接计入成本，该项增加 2,914,622.52 元；(3) 2010 年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为路演、推介及媒体信息披露等支出 4,744,901.11 元，上年度无该项目。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30,812.11	4,952,404.52
减：利息收入	1,780,466.90	394,319.27
汇兑损益	2,367,513.97	145,161.55
手续费及其他	794,870.13	485,072.13
合计	5,112,729.31	5,188,318.93

(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4,773,900.90	-840,698.71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47,159.41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47,159.41	—
政府补助	7,963,967.03	2,875,360.00	7,963,967.03
其他	9,399.50	—	9,399.50
合计	7,973,366.53	2,922,519.41	7,973,366.53

本年度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批准文号	批准或拨款单位
建设年产万吨特殊造纸化学品、年产千吨新型医药中间体项目	2,190,000.00	吴财企[2010]18号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上市成功补助资金	2,000,000.00	吴财企[2010]45号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上市费用补助资金	940,000.00	吴财企[2010]40号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2010年江苏省重大科技支撑与自主创新项目	600,000.00	吴财企[2010]69号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新型工业化和节能专项	300,000.00	吴财企[2010]73号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开放型经济奖励扶持资金	266,822.03	吴财企[2010]42号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科技经费	218,000.00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抗乙肝多肽物胸腺素 α1 的规模化制备技术及产业化	210,000.00	吴科计[2009]第 63 号、吴财科[2009]第 70 号	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促甲状腺素释放激素他替瑞林的合成研究	200,000.00	吴科计[2010]第 50 号、吴财科[2010]第 46 号	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科技发展计划资助项目经费	200,000.00	吴科计[2010]49号、吴财科[2010]48号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术局
止血药-奥曲肽制备技术的产业化	150,000.00	吴科计[2010]第 33 号、吴财科[2010]第 32 号	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止血药-奥曲肽制备技术的产业化	120,000.00	吴科计[2010]第 34 号、吴财科[2010]第 34 号	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吴中区 2009 年度政策性奖励	100,000.00	吴科计[2010]第 20 号、吴财科[2010]第 21 号	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外贸奖励资金	88,145.00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财政所
服务外包企业奖励资金（市配套资金）	75,000.00	吴科计[2010]第 65 号、吴财科[2010]第 65 号	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纳税大户奖励	50,000.00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财政所
其他补助	256,000.00		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批准文号	批准或拨款单位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保障部 等
合计	7,963,967.03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2,424.71	7,795.97	72,424.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2,424.71	7,795.97	72,424.71
对外捐赠	30,000.00	10,000.00	30,000.00
地方性基金支出	315,259.51	333,860.03	—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4,606.47	—	14,606.47
合计	432,290.69	351,656.00	117,031.18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收益）的组成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570,961.55	10,391,344.21
递延所得税调整	-801,329.46	142,139.69
合计	10,769,632.09	10,533,483.90

(三十八)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上年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56	0.56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45	0.45	0.49	0.49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57,381,817.91	46,243,660.1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0,920,747.06	2,128,063.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	3=1-2	46,461,070.85	44,115,596.37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年初股份总数	4	90,000,000.00	90,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30,000,000.00	—
	6	—	—
	6	—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5	—
	7	—	—
	7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2=4+5+6\times 7\div 11-8\times 9\div 11-10$	102,500,000.00	90,000,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3	—	—
基本每股收益（I）	$14=1\div 12$	0.56	0.51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div 12$	0.45	0.49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	—
所得税率	17	15%	15%
转换费用	18	—	—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	—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times (100\%-17)]\div (13+19)$	0.56	0.51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times (100\%-17)]\div (12+19)$	0.45	0.49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S_0+S_1+ S_i\times M_i+M_0- S_j\times M_j+M_0-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

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三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拆迁补偿收益	7,132,070.26	11,417,220.80

(四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到政府补助	7,963,967.03	2,875,360.00
利息收入	1,780,466.90	394,319.27
收到其他单位往来款	—	779,470.62
主要项目合计	9,744,433.93	4,049,149.8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管理费用、营业费用中的付现费用	28,175,611.61	18,204,509.89
支付关联单位往来款	—	1,583,318.25
支付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新区建设管理委员会往来款	11,000,000.00	—
代扣代缴自然人股东资本利得个人所得税	1,257,911.96	—
支付农民工保证金	740,000.00	—
主要项目合计	41,173,523.57	19,787,828.14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市费用	5,134,573.93	4,917,057.00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649,401.88	46,993,466.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73,900.90	-840,698.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495,341.07	15,377,309.23
无形资产摊销	3,375,693.97	3,934,946.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40,069.59	-39,363.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98,326.08	5,083,677.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0,852.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1,329.46	142,139.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96,655.52	-22,414,642.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916,815.13	-16,742,316.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71,747.33	42,210,235.1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0,458.47	73,673,901.8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280,919,613.27	65,589,891.0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5,589,891.03	74,951,590.4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329,722.24	-9,361,699.4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280,919,613.27	65,589,891.03
其中：库存现金	26,512.60	21,745.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0,893,100.67	65,568,145.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919,613.27	65,589,891.03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5,965,021.82	43,413,142.00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苏州	对医药、化工、房地产、酒店旅游、轻工行业的投资及管理, 生物医药、化工产品的技术研究、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续上表)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徐仁华	10,000	77054006-2	48.66%	48.66%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一)。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吉生物)	同一母公司	72053894-1
徐仁华	实际控制人	
徐敏	母公司股东	
郁其平	母公司股东	
任海峰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吴九德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二)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天吉生物	技术服务费	357,000.00	0.05%	74,130.46	0.02%	协议价

2. 销售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2010年, 本公司将位于苏州市吴中区花苑东路199-1号的部分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转让给母公司天马集团, 其中: 土地18,687.90平方米、房产6,802.91平方米。截至2010年10月31日止, 上述转让资产账面净值为12,763,061.96元。

本公司聘请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拟转让的资产截至2010年10月31日止的价值进行评估, 根据其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0)第148号《资产出售项目评估报告书》, 上述资产的评估价值为19,782,435.00元。本公司与天马集团以评估价作为转让价格。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天马集团已按合同约定支付了全部转让款项，上述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产权已完成变更登记。

3. 关联租赁情况

2007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与天吉生物签订《房产租赁合同》，本公司将位于木渎镇花苑东路的 14,562.30 平方米厂房、5,002.91 平方米办公用房连同所占土地租赁给天吉生物，供其生产及办公使用，租赁期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单位面积租赁费在起始年度（含租金、设施管理费和设施维护费）分别为厂房 15 元/平方米·月、办公用房 24 元/平方米·月。第一年租金总额为 4,779,234.60 元，自第二年起每三年环比增长 3%，即第二年至第四年（2008-2010 年度）的租赁费为 4,922,611.64 元、第五年至第七年（2011-2013 年度）的租赁费为 5,070,289.99 元、第八年至第十年（2014-2016 年度）的租赁费为 5,222,398.69 元。

2010 年本公司实际取得租金收入 4,922,611.64 元。

4. 接受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吉生物	本公司	5000 万元	2008 年 12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29 日	尚未履行完毕
天马集团、苏州思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徐仁华、徐敏、郁其平、任海峰、吴九德	天禾化学品	800 万元	2009 年 5 月 25 日	2011 年 5 月 25 日	尚未履行完毕

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重大承诺事项

抵押事项

(1) 2010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编号为“2010 年中行吴中贴字第 008 号”的《无追索权保理额度主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授予本公司的保理总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额度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28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合同项下所办理的保理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所抵押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

(2) 2010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编号为编号为“2010 年中行吴中贴字 005 号”的《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协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核准的贴现额度为人民币 2500 万元，额度有效期为 2010 年 9 月 26 日至 2011 年 9 月 2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合同项下办理的贴现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35,800.00 元，用于贴现抵押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3,0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9,868,100.00 元。

(3) 2009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留园支行签订编号为“2009

年（留园）字 0809 号”的《同内保理业务合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留园支行授予本公司的保理总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有效期限系根据每笔保理业务协商约定。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合同项下所办理的保理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所抵押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 4 月 8 日董事会决议，本公司拟按 2010 年年末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4,000,000.00 元

除上述利润分配事项外，截至 2011 年 4 月 8 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	113,187,637.43	92.73%	6,101,136.40	5.39%	107,086,501.03
组合 2	8,868,186.54	7.27%	—	—	8,868,186.54
组合小计	122,055,823.97	100.00%	6,101,136.40	5.00%	115,954,687.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22,055,823.97	100.00%	6,101,136.40	5.00%	115,954,687.57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	51,761,986.83	100.00%	2,767,284.14	5.35%	48,994,702.69
组合 2	—	—	—	—	—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小计	51,761,986.83	100.00%	2,767,284.14	5.35%	48,994,702.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1,761,986.83	100.00%	2,767,284.14		48,994,702.69

注：组合 1 是指非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是指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计提比例为零。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7,382,759.90	6.6227	48,893,803.99	3,933,094.91	6.8282	26,855,958.66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11,614,296.64	98.61%	5,580,714.83	106,033,581.81
1—2年	196,017.54	0.17%	19,601.75	176,415.79
2—3年	1,204,261.26	1.06%	361,278.38	842,982.88
3—4年	41,155.70	0.04%	20,577.85	20,577.85
4—5年	64,713.50	0.06%	51,770.80	12,942.70
5年以上	67,192.79	0.06%	67,192.79	—
合计	113,187,637.43	100.00%	2,830,410.71	107,086,501.03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49,922,613.62	96.45%	2,496,130.68	47,426,482.94
1—2年	1,652,227.96	3.19%	165,222.80	1,487,005.16
2—3年	42,126.49	0.08%	12,637.95	29,488.54
3—4年	75,741.00	0.15%	37,870.50	37,870.50
4—5年	69,277.76	0.13%	55,422.21	13,855.55
合计	51,761,986.83	100.00%	2,767,284.14	48,994,702.69

(3)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SK HOLDINGS CO.,LTD（韩国）	非关联关系	10,718,243.91	1年以内	8.78%
天禾化学(苏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8,868,186.54	1年以内	7.27%
上海沛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707,665.44	1年以内	7.13%
石家庄通力化学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200,620.59	1年以内	5.9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HERCULES KOREA CHEMICAL CO., (韩国)	非关联关系	4,965,938.88	1年以内	4.07%
合计		40,460,655.36		33.15%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禾化学(苏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8,868,186.54	7.27%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组合 1	11,780,500.00	56.33%	589,175.00	5.00%	11,191,325.00
组合 2	9,131,825.28	43.67%	—	—	9,131,825.28
组合小计	20,912,325.28	100.00%	589,175.00	2.82%	20,323,150.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912,325.28	100.00%	589,175.00	2.82%	20,323,150.28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组合 1	8,345.00	99.66%	1,569.50	18.81%	6,775.50
组合 2	13,205,452.39	0.34%	—	—	13,205,452.39
组合小计	13,213,797.39	100.00%	1,569.50		13,212,227.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3,213,797.39	100.00%	1,569.50		13,212,227.89

注: 组合 1 是指非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是指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 计提比例为零。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1,777,500.00	99.97%	588,875.00	11,188,625.00
1—2年	3,000.00	0.03%	300.00	2,700.00
合计	11,780,500.00	100.00%	589,175.00	11,191,325.00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300.00	39.54%	165.00	3,135.00
1—2年	545.00	6.53%	54.50	490.50
2—3年	4,500.00	53.92%	1,350.00	3,150.00
合计	8,345.00	100.00%	1,559.60	6,775.50

(3)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欠款。

(4)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新区建设管理委员会	往来款	非关联方	11,000,000.00	一年以内	52.97%
苏州市吴中区国家税务局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7,317,946.42	一年以内	35.24%
顾志强等自然人股东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非关联方	1,257,911.96	一年以内	6.06%
苏州市高新区工会	农民工保证金	非关联方	740,000.00	一年以内	3.56%
赵颖	备用金	非关联方	57,700.00	一年以内	0.28%
合计			20,373,558.38		98.11%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 (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天禾化学	成本法	47,419,797.77	18,768,743.77	28,651,054.00	47,419,797.77
中科天马	成本法	5,300,000.00	5,300,000.00	-	5,300,000.00
合计		52,719,797.77	24,068,743.77	28,651,054.00	52,719,797.77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天禾化学	100%	100%	—	—	
中科天马	53%	53%	—	—	530,000.00
合计	—	—	—	—	530,000.0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559,997,327.86	352,364,326.53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520,159,740.41	332,153,573.91
其他业务收入	39,837,587.45	20,210,752.62
营业成本	464,862,028.58	282,589,384.11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435,733,554.96	270,109,904.98
其他业务成本	29,128,473.62	12,479,479.13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AKD 造纸系列化学品	375,994,261.27	318,435,714.01	231,534,614.23	198,415,448.12
其他造纸化学品	4,460,794.10	3,585,384.46	67,199.57	64,197.02
医药中间体	139,704,685.04	113,712,456.49	100,551,760.11	71,630,259.84
合计	520,159,740.41	435,733,554.96	332,153,573.91	270,109,904.98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272,294,705.82	230,422,500.71	172,388,965.33	147,828,300.86
境外	247,865,034.59	205,311,054.25	159,764,608.58	122,281,604.12
合计	520,159,740.41	435,733,554.96	332,153,573.91	270,109,904.98

(4)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0,522,222.22	5.45%
第二名	25,080,909.99	4.48%
第三名	21,779,330.87	3.89%
第四名	19,083,562.50	3.41%
第五名	17,375,801.23	3.10%
合计	113,841,826.81	20.33%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0,000.00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中科天马	530,000.00	—	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137,257.06	36,743,279.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21,457.76	-710,750.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254,388.39	12,381,755.51
无形资产摊销	4,189,449.14	3,120,380.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93,052.96	-44,851.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39,546.45	3,038,218.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0,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8,218.67	106,612.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44,946.90	-17,201,710.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547,984.73	-14,092,740.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373,394.64	27,095,353.5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88,709.82	50,435,547.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269,350,242.51	53,515,346.1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3,515,346.17	68,763,556.5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834,896.34	-15,248,210.35

十二、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40,069.59	注 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63,967.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206.97	注 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868,829.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3,250.8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0,925,578.80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831.7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0,920,747.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46,461,070.85	

注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中，包括：（1）营业外支出本公司及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72,424.71 元；（2）本公司转让投资性房地产收益 5,012,494.30 元。

注 2：营业外支出中防洪保安基金等地方性基金支出属于经常性项目，未列入非经常性损益。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6%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5%	0.45	0.45
报告期利润	上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10%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9%	0.49	0.49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4月8日决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徐仁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九德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熊四华先生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原件；

五、以上文件备置地：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仁华

二〇一一年四月八日